

(20-20)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100 年 1 月 1 日至 100 年 12 月 31 日)

中 央 政 府 總 決 算

行 政 院 農 業 委 員 會 漁 業 署 所 屬 單 位 決 算

(審 定 本)

行 政 院 農 業 委 員 會 漁 業 署 編 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決算目錄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甲、總說明	1-16
乙、主要表	
(一) 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18-21
(二) 歲出政事別決算表	22-23
(三) 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24-27
(四)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28-29
(五)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別轉入數決算表	30-33
(六)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34-37
(七) 歲入類平衡表	38
(八) 經費類平衡表	39
丙、附屬表	
(一)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41-42
(二)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43-44
(三) 歲入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應收歲入款明細表	45
2. 應收歲入款—本年度明細表	46
3. 保管款明細表	47
(四) 經費類平衡表各科目明細表	
1. 應付歲出款明細表	48
2. 應付歲出保留款明細表	49
3. 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50
4. 押金明細表	51-53
5. 暫付款明細表	54-55
6. 保管款明細表	56-57
7. 代收款明細表	58-59
8.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60
9.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62-63
(五) 歲出用途別決算分析表	64-65
(六) 歲出用途別決算綜計表	66-77
(七)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78-81
(八)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82
(九)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83
(十)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84-85
(十一)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86-89
(十二)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90
(十三) 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9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決算目錄

中華民國100年度

(十四)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92
(十五) 歲出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94~109
(十六)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110~111
(十七) 人事費分析表	112~113
(十八)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 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114~149
(十九) 重大計畫預算執行績效分析表	150~151

甲、總說明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1. 持續發展科技漁業，完成利用生物技術進行龍膽石斑等保種育種及觀賞魚增艷 2 種技術研發。發展多元化水產品加工，提升水產品附加價值，完成以油炸及煙燻等加工技術開發 6 種即食產品。為探討養殖環境，進行調查臺灣牡蠣及澎湖箱網養殖區環境 2 項調查研究。另為提升養殖產業競爭力，完成石斑、鱸鰻、九孔、大閘蟹等水產養殖技術之提升、養殖生產區環境調查與分析等 17 項研究。
2. 為分析漁業產業政策及國際化發展，研究我國漁業產業經營與投資佈局，加強國際漁產貿易管理與諮商，本年度完成之相關研究有：(1)我國水產品糧食安全需求之研究。(2)我國漁業調查統計年報之改進研究。(3)華盛頓公約(CITES)及生物多樣性公約(CBD)對水生動植物及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議題之發展趨勢及因應對策。(4)ECFA 洽簽後對魚價的影響調查。(5)日本漁業所得補貼之政策意涵研究。(6)「東協加三」水產品產銷結構與我國水產品貿易管理之分析研究。(7)「跨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協定」對台灣水產品貿易之衝擊與外銷策略因應之研究。
3. 為加速農業電子化，並整合、開發因應各漁業產業適用之共用系統，建構漁業產銷戰情決策資訊平台，透過整合界面，提升行政效率與達到資源共享目標，透過動態分析查詢，提供需求評估、資訊蒐集和比對、整合知識等功能，迅速獲得整合性資訊，俾利制定漁業管理政策之參考。
4. 進行漁業資源分析及管理研究，如遠洋鮪釣漁業海上觀測資料檢核研究、三大洋主要漁獲物種資源分析研究等 21 項遠洋漁業研究、計 9 人次專家學者出席 9 場相關國際組織資源評估，透過區域性漁業管理組織擬定管理建議；完成沿近海重要漁業資源調查評估，研擬重要漁業資源可捕量、漁獲樣本船資料之蒐集與分析、瀕臨絕種或亟需保育之海洋生物資源現況調查、利用 VDR 資訊分析沿近海漁業漁場環境結構特性等 17 項沿近海漁業研究；並進行 2 項氣候變遷對漁業之影響研究計畫及 8 項漁業節能設備之開發，除提升漁業技術外，並提升整體漁業產業競爭力，成果豐碩。
5. 積極參與相關鮪類或非鮪類組織會議，如南方黑鮪保育委員會(CCSBT)、美洲熱帶鮪類委員會(IATTC)、大西洋鮪類資源保育委員會 (ICCAT)、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 (WCPFC)、印度洋鮪類委員會 (IOTC)、北太平洋鮪類國際科學委員會 (ISC)、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 (OECD)、北太平洋湖河產卵魚類委員會 (NPAFC)、南太平洋區域漁業管理組織 (SPRFMO) 及北太平洋公約(NPFC)籌備會議等國際組織會議及推動雙邊漁業合作共計 28 場次，並派遣 10 人次之學者出席 16 場次之相關科學性會議，加強政府間組織多邊合作，確保公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維護我國國際漁業地位及漁民作業權益。
6. 對外國際漁業合作具體成效包括維持與我國簽有政府間雙邊漁業協定之馬紹爾群島及索羅門群島等 2 國之漁業合作，並輔導業者與密克羅尼西亞等 24 個國家或地區進行漁業合作，合作漁船包括鮪延繩釣漁船、拖網漁船、圍網漁船、魷釣漁船及秋刀魚棒受網漁船等。
7. 為強化沿近海漁業管理與經營輔導，本年度辦理之措施有：
 - (1) 完成南方澳等 7 處岸置處所安全設施改善，以維護大陸船員居住安全。
 - (2) 辦理漁船筏保險及救助，本年度計 1,940 艘漁船辦理保險，22 艘漁船筏遭難；另漁民海上作業保險，海難理賠死亡、失蹤、殘廢等計有 50 人，理賠金額 42,470 千元；又有 42 名漁民海上作業遭難，核發慰問金額計 198 千元，俾安定漁民海上作業及照顧漁家生計。
 - (3) 本年度預定獎勵休漁 7,500 艘漁船，實際符合獎勵休漁資格計 9,676 艘漁船，核發休漁獎勵金 17,184 萬餘元。持續推動珊瑚漁業、魷魚漁業及飛魚卵漁業之總容許漁獲量管理措施。
 - (4) 漁業推廣教育計畫：辦理全省 39 個區漁會漁事研究班 400 班、班員 6,850 人；家政(含高齡)287 班、班員 8,792 人，四健作業組 145 組、3,715 人。
8. 為加強漁產品產銷安全管理，完成水產配合飼料送驗藥物殘留檢測 241 件、一般成份 88 件、三聚氰胺 58 件，總計 387 件；完成有機水產品檢驗 163 件（其中標示檢查 113 件、農藥殘留抽驗 25 件、食品添加物抽驗 25 件）；另舉辦第二屆「水產精品」選拔活動及頒獎典禮，就獲獎商品賦予使用「水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精品」-海宴標章，並就農曆春節檔期進行標章及得獎商品宣傳活動，促進消費者認識標章及獲獎商品，以提高業者收益。

9. 辦理漁業用油差額補貼：已完成歸付 99 年度 9 月以前油品公司所代墊之漁船用柴油補貼款，及撥付漁民 99 年度漁船用汽油補貼款 18 億元，以減輕漁民負擔。
10. 持續推動漁業多元化經營建設，本年度之實績有：
 - (1) 推動減船措施：已核定收購 7 艘漁船及 90 艘漁筏，台東縣、新竹市等 15 縣市已完成收購作業，共計收購 5 艘漁船、74 艘漁筏；完成 720 萬尾魚苗放流，辦理鋼鐵礁及船礁之發包及製作工作。
 - (2) 全國養殖漁業放養量調查，陸上魚塢共完成調查 102,511 口，執行率 94.73%(完成調查面積 41,549.12 公頃，執行率 95%)。完成箱網 35 戶(1,205 只)、淺海養殖 3,262 戶之調查。已完成養殖漁業登記者為 13,920 戶，登記面積 22,431.95 公頃，養殖經營中登記率為 79.9%。
 - (3) 完成彰化、花蓮等養殖漁業生產區道路改善工程及公共設施整建工程 4 項、彰化海洋養殖專區出海道路整建及防漂砂設施 3 項工程，改善養殖漁業生產環境。
 - (4) 完成建造 2 艘高效率養殖活魚運搬船，另石斑魚出口量達 9,419 餘噸，出口值計 35.8 億元。
11. 繼續辦理 99 年度因天候狀況或跨年度工程等因素而保留之計畫，在各單位積極配合下，多數均於本年度執行完畢。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1.農業生物技術研發	發展漁業生技產業，研究關鍵生物技術，發展高科技漁業。	完成生物技術在水產養殖上之應用研究如下： 1.利用分子標識技術進行優質龍膽石斑保種研究。 2.適應環境草蝦及斑節蝦之種蝦選殖與保種之研究。 3.觀賞魚分子育種技術研發。	
	2.食品科技研發	開發大宗水產品多元化加工技術。發展多樣性、機能性、高附加價值水產品。	為發展多元化水產加工品，並提升水產品附加價值，完成之研究或研發技術有： 1.大宗水產品微波油炸加工產品之技術研發。 2.秋刀魚、鯖魚低溫煙燻加工產品之技術研發。	
	3.農業科技研發	維繫我國遠洋漁業之發展與公海作業權益，積極參與國際漁業管理組織所召開之相關會議，瞭解各大洋鮪旗魚類資源評估結果及未來管理趨勢，維護我國遠洋漁業之權益，提供研擬相關對策參考。	完成參與國際漁業組織研究計畫，以加強國際農業科技合作與人才培育，計有9人次之專家學者出席9場國際漁業管理組織相關科學會議。	
	4.農業政策研究及科技管理	辦理漁業產業政策及國際化發展分析與前瞻研究、我國漁業產業經營與投資佈局、及加強國際漁產貿易管理與諮商等研究，以供研擬漁業政策參考。	為分析漁業產業政策及國際化發展，研究我國漁業產業經營與投資佈局，加強國際漁產貿易管理與諮商，本年度完成之相關研究如下： 1.我國水產品糧食安全需求之研究。 2.我國漁業調查統計年報之改進研究。 3.華盛頓公約(CITES)及生物多樣性公約(CBD)對水生動植物及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議題之發展趨勢及因應對策。 4.ECFA 洽簽後對魚價的影響調查。 5.日本漁業所得補貼之政策意涵研究。 6.「東協加三」水產品產銷結構與我國水產品貿易管理之分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析研究。 7.「跨太平洋戰略經濟夥伴協定」對台灣水產品貿易之衝擊與外銷策略因應之研究。	
	5.農業電子化	1.持續整合各漁業產業團體適用之共用系統，提升漁民組織管理電子化能力，及提供漁政管理單位方便快捷掌握管理漁民組織數位資訊。	本案 IDC 系統業於 99 年建置完畢，本年度擬增購系統主機、建置備援環境及功能調整與業務推動，惟依政府採購程序，仍經 2 次流標及 1 次廢標（於 11 月 21 日宣布廢標），因無決標廠商，無法辦理保留，惟為確保系統正常運作，明年如有預算仍應編列預算維運。	
		2.利用資通訊科技整合各資訊系統及服務，協助決策者面對現代決策日益複雜，決策時間越來越短的挑戰下，能以更方便、快速的方式，取得決策支援資訊。	本計畫為整合漁業相關資訊管理系統，提供使用者決策輔助效能，已完成重要研究成果如下： 1.完成漁業決策管理資訊系統軟、硬體架構規劃。 2.完成漁業產銷資料倉儲建置。 3.完成資料轉置 ETL(Extract-Transform-Load)功能建置。 4.完成漁業產銷決策管理資訊整合系統教育訓練及輔導上線。 5.建立漁業產銷資料倉儲與農委會農業產銷資訊整合平台自動交換作業。	
		3.持續開發具智慧型智能服務的系統，有效增加即時性國內及國際漁業資訊、漁業政策及政令之宣導；強化漁業數位內容之建置及提升多媒體資料相關查詢技術的加值應用；提供數位漁業知識、休閒傳播服務，強調即時主動提供國內各縣市漁業相關活動資訊給民眾，落實提	延續 99 年度計畫，研究成果如下： 1.增加即時性國內及國際漁業資訊、漁業政策及政令之宣導。 2.強化漁業數位內容之建置。 3.提供數位漁業知識、休閒傳播服務。 4.落實提升漁業知識、智能之管理與應用。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升漁業知識、智能之管理與應用機制。		
	6.坡地防災暨環境資源保育	1.加強農業減廢、資源再利用、公害防治對環境影響等研究,維護環境品質。	完成台灣牡蠣養殖區及澎湖箱網養殖環境之調查: 1.牡蠣養殖生產區環境因子監測。 2.澎湖箱網養殖區環境因子監測。	
		2.研究氣候變遷對農業發展之影響及相關因應技術。	本年度完成氣候變遷對海洋漁業影響之研究及台灣周邊海域基礎生產力之監測: 1.台灣周邊海域因氣候變遷流系消長對重要經濟性魚種漁業資源變動影響之研究。 2.臺灣周邊海域基礎生產力監測及湧昇流漁業資源調查。	
	7.森林及自然資源研究	進行臺灣沿岸及離島海域之物種及生物多樣性調查,並建置海洋生物多樣性資料庫。	完成台灣沿海及離島海域生物多樣性之調查,並完成資料庫整合,相關研究如下: 1.人工魚礁漁業效益調查及可行性評估。 2.台灣沿海及離島地區海洋生物多樣性時空分布資料庫之建置整合與推廣應用。 3.漁業資源保育區及稀有物種之調查及規劃。 4.北方三島海洋生物多樣性及漁業資源永續利用之研究。	
	8.漁業科技研發	1.加強遠洋漁場資源調查、統計、生態分析等研究,強化遠洋鮪釣漁業之海上觀測作業資料調校之能力,改善漁獲統計資料品質,參加國際組織科學會議,善盡船旗國對於資源養護管理之責。	1.完成我國遠洋鮪釣漁業海上觀測暨計作業資料調校研究。 2.完成主要漁獲物種(如鮪類、紅肉旗魚、劍旗魚、黑皮旗魚、黑鮪、魷魚、秋刀魚等)資源分析研究,其中部分鮪旗魚類之資源研究成果亦提送區域性漁業管理組織(如大西洋鮪類資源保育委員會、印度洋鮪類委員會、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南方黑鮪資源保育委員會等),參與相關資源評估工作,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進而透過區域性漁業管理組織擬定管理建議，如大西洋大目鮪、印度洋劍旗魚及黃鰭鮪、太平洋黑鮪及紅肉旗魚與劍旗魚等。	
		2.持續辦理沿近海漁業資源調查、評估、培育及管理研究，降低漁獲努力量，強化資源保育，落實資源管理型漁業。	<p>本年度完成沿近海重要漁業資源調查評估及漁業資源合理利用管理機制、研擬重要漁業資源可捕量等計畫、漁獲樣本船資料之收集與分析、瀕臨絕種或亟需保育之海洋生物資源現況及其生物學特性之調查研究，並利用VDR 技術了解沿近海漁業漁場環境結構特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我國東部海域鮪旗魚類漁獲效益及管理建議之研究。 2.寶石珊瑚漁業漁獲及生物資料分析。 3.飛魚資源動態及管理措施研究。 4.台灣周邊海域鯖鱈漁業資源動態解析。 5.臺灣周邊海域魷魷資源變動及管理機制調整研究。 6.定置網混獲鯨鯊無害逃脫機制之研究。 7.瀕臨絕種或亟需保育之海洋生物資源現況及其生物學特性之調查研究-漁業活動對中華白海豚之影響研究。 8.利用航程紀錄器(VDR)資料建構漁業管理體系之研究。 	
		3.進行漁業經營安全及節能減碳研究，建立漁船省能源模式，設計研發節能漁業機具，以達到降低成本、節省人力物力、提高漁船航行安全及漁船環	<p>為節省漁船船主在漁船能源上之開銷、提高漁船作業安全及研發節能減碳之設備，本年度完成相關研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應用綠能資源進行海水淡化之評估研究。 2.波浪發電運用在漁業上之研究。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保，保障漁民作業安全。	3.防寒魚塭系統之設計研發。 4.娛樂漁業漁船經營安全及航行範圍之研究。 5.建立漁船氣候航程(weather routine)技術資訊系統之研究。 6.漁船減阻技術之開發及研究。 7.提高FRP漁船安全防火及逃生之研究。 8.電子觀察員之開發研究。	
		4.改善養殖魚蝦貝類生產及疫病防治技術，研發高效能飼料，建立優質水產生物繁殖體系，開發新品種觀賞魚，推動臺灣成為亞太地區重要水產種苗供應中心，提升養殖產業競爭力。	為提升水產養殖技術、開發新品種及飼料之研發、疫病監控防治及養殖生產區環境調查與分析，本年度完成之相關研究如下： 1.蟬類池塘養殖技術提升研究。 2.鱸鰻養殖生產技術之研發與推廣。 3.大閘蟹養殖生產技術之研發與推廣。 4.石斑魚投餵下雜魚及人工配合飼料之差異性研析。 5.甲魚人工飼料之開發。 6.彰化沿海地區養殖產業現況及用水分析與養殖用水規劃。 7.運用衛星及航測資訊建構養殖面積監控系統。 8.全國養殖漁業生產區進排水水系調查及排水機制檢討研究。 9.臺灣水產飼料產業發展策略及觀賞魚飼料認證規範之訂定。 10.鰻魚人工繁養殖技術研發。 11.培育適合國內養殖九孔品系之可行性評估。 12.無菌設施養殖九孔之可行性評估。 13.開發觀賞水生植栽包裝及長程運輸技術。 14.功能性觀賞魚飼料之研發。 15.適合臺灣之海藻養殖技術之開發與推廣。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16.篩選固碳效果較佳之藻貝類繁養殖技術與固碳效益評估研究。</p> <p>17.建構觀賞魚疫病監測及認證制度之研究-錦鯉養殖場之疫病監測與防治。</p>	
		<p>5.加強水產品藥物殘留檢測強度，完成水產品危害因子風險評估監控與預警措施，落實生產履歷制度，建立產銷品牌，提升產品價值，保護消費大眾食的安全。</p>	<p>本年度除完成水產品危害因子及品質保存安全標準作業規範之研究外，另完成建立水產品認證驗證相關研析如下：</p> <p>1.因應國際趨勢研擬整合及建立我國養殖水產品認證模式。</p> <p>2.烏魚子產品品質與保存安全標準及生產流程作業規範。</p> <p>3.海洋漁撈冰鮮水產品自然產生甲醛含量與鮮度之研究。</p>	
漁業管理	1.落實遠洋漁業執法能力,確保漁業資源永續利用	1.參與國際漁業組織，對國際性漁業資源之研究與保育管理作更積極的貢獻，維護產業永續經營。	<p>積極參與相關鮪類或非鮪類組織會議，如南方黑鮪保育委員會(CCSBT)、美洲熱帶鮪類委員會(IATTC)、大西洋鮪類資源保育委員會(ICCAT)、中西太平洋漁業委員會(WCPFC)、印度洋鮪類委員會(IOTC)、北太平洋鮪類國際科學委員會(ISC)、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北太平洋溯河產卵魚類委員會(NPAFC)、南太平洋區域漁業管理組織(SPRFMO)及北太平洋公約(NPFC)籌備會議等國際組織會議及推動雙邊漁業合作共計 28 場次，並派遣 10 人次之學者出席 16 場次之相關科學性會議，加強政府間組織多邊合作，確保公海漁業資源永續利用，維護我國國際漁業地位及漁民作業權益。</p>	
		2.協助推動處理涉外事務、洽談國外漁業合作，提升我國遠洋漁業競爭力。	<p>對外國際漁業合作具體成效包括維持與我國簽有政府間雙邊漁業協定之馬紹爾群島及索羅門群島等 2 國之漁業合作，並輔</p>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導業者與密克羅尼西亞等 24 個國家或地區進行漁業合作，合作漁船包括鮪延繩釣漁船、拖網漁船、圍網漁船、魷釣漁船及秋刀魚棒受網漁船等。	
	2.強化沿近海漁業管理與經營輔導	1.加強漁船管理，維護漁業秩序，確保漁船(民)海上作業安全。	1.完成南方澳等 7 處岸置處所安全衛生、安全設施改善維護及強化管理，維護大陸船員居住安全。 2.辦理漁船筏保險及救助，計有 1,940 艘漁船辦理保險、22 艘漁船筏遭難；另漁民海上作業保險，海難理賠死亡、失蹤、殘廢等計 50 人，理賠金額 42,470 千元；又 42 名漁民海上作業遭難，核發慰問金額計 198 千元，俾安定漁民海上作業及照顧漁家生計。	
		2.調降漁業資源捕撈壓力，獎勵休漁，並對特定漁種實施總容許漁獲量限制，養護漁業資源。	1.本年度預定獎勵休漁 7,500 艘漁船，實際符合獎勵休漁資格計 9,676 艘漁船，核發休漁獎勵金共計 17,184 萬餘元，主要係受油價及獎勵金額提高因素影響，致實際獎勵漁船數較預期增加。 2.持續推動珊瑚漁業、魷鱧漁業及飛魚卵漁業之總容許漁獲量管理措施。	
		3.輔導漁民(業)團體事業發展，健全漁業推廣體制。	1.調整產業統籌計畫-漁業產銷班經營管理輔導及教育推廣，新增產銷班 42 班、補助新型包裝 20 班、補助產銷設施 78 式。 2.漁業推廣教育計畫：辦理全省 39 個區漁會漁事研究班 400 班、班員 6,850 人；家政(含高齡)287 班、班員 8,792 人，四健作業組 145 組、3,715 人。	
	3.加強漁產品產銷安全管理	1.加強水產配合飼料之管理，穩定飼料品質，確保養殖水產品	完成水產配合飼料送驗藥物殘留檢測 241 件、一般成份 88 件、三聚氰胺 58 件，總計 387 件；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安全。	完成有機水產品檢驗 163 件(其中標示檢查 113 件、農藥殘留抽驗 25 件、食品添加物抽驗 25 件)	
		2.建構水產精品多元化行銷通路及輔導推廣,創造更大產業生產價值,增加漁民收益。	舉辦第二屆「水產精品」選拔活動及頒獎典禮,就獲獎商品賦予使用「水產精品」-海宴標章,並就農曆春節檔期進行標章及得獎商品宣傳活動,促進消費者認識標章及獲獎商品,以提高業者收益。	
	4.補助漁業動力用油	落實漁業動力用油優惠,減輕漁民負擔。	本年度預算編列 18 億元,已完成歸付 99 年度 9 月以前油品公司所代墊之漁船用柴油補貼款,及撥付漁民 99 年度漁船用汽油補貼款 18 億元,以減輕漁民負擔。	
漁業發展	漁業多元化經營建設	1.強化沿近海漁業永續發展,建構優質漁場,維護沿岸棲地環境,培育海洋生物多樣性;收購漁船筏,減少漁撈努力量;配合國際責任制漁業,加強沿近海漁業之管制偵查措施。	<p>1.已核定收購 7 艘漁船及 90 艘漁筏,台東縣、新竹市等 15 縣市已完成收購作業,共計收購 5 艘漁船、74 艘漁筏,除澎湖縣籍 1 艘漁船申請保留外,其餘縣市皆已完成搗毀工作。</p> <p>2.委託臺灣漁業永續發展協會辦理「沿近海漁業監控、管制及調查工作」計畫,僱用 30 名港口查報員及 20 名沿近海觀察員,蒐集重要港口漁船漁獲量等相關資料,及執行海上漁業檢查與科學觀察工作。</p> <p>3.人工魚礁工程預計投設 68 座大型鋼鐵礁,已完成陸上礁體製作 7 艘,未完成原因說明如下: (1)因 99 年度工程委託「規劃驗證監造」工作尚有履約爭議,為避免重蹈覆轍,故於 100 年度重新研擬招標文件。 (2)另人工魚礁製作工地僅有 1 處,又 99 年人工魚礁投放時間落後,連帶影響本年度人工魚礁發包期程</p>	<p>持續督促澎湖縣政府儘速辦理收購作業。</p> <p>人工魚礁工程受東北季風影響,無法進行海上投放作業,為加速工程執行進度,已責成廠商增派人力及機具,先行完成陸上礁體製作,以提高工程進度。</p>
		2.辦理養殖漁業生產環境改善與相關公	1.全國養殖漁業放養量調查,陸上魚塭共完成調查 102,511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本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共設施，及養殖放養申報與查報。	<p>□，執行率 94.73%(完成調查面積 41,549.12 公頃，執行率 95%)。完成箱網 35 戶(1,205 只)、淺海養殖 3,262 戶之調查。已完成養殖漁業登記者為 13,920 戶，登記面積 22,431.95 公頃，養殖經營中登記率為 79.9%。</p> <p>2. 本年度共計核定 34 件養殖漁業工程，已完成彰化、花蓮等養殖漁業生產區道路改善工程及公共設施整建工程 4 項、彰化海洋養殖專區出海道路整建及防漂砂設施 3 項工程，改善養殖漁業生產環境。餘因配合各養殖漁業生產區之養殖期程，相關工程需俟漁戶收成後始能施作，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p>	本署將持續督促各縣市政府對於工程嚴加控管施工進度，加強辦理估驗。
		3.推動石斑魚倍增計畫，建構石斑魚養殖產銷班及中衛體系；改善石斑魚生餌供應體系；推動石斑魚產品；改善高雄地區海水共同給水系統與養殖漁業生產環境。	<p>1.完成建造 2 艘高效率養殖活魚運搬船，另石斑魚出口量達 9,419 餘噸，出口值計 35.8 億元。</p> <p>2.本年度已核定補助永安及彌陀養殖漁業生產區供同給水箱涵等 2 件工程，因配合各養殖漁業生產區之養殖期程，相關工程需俟漁戶收成後始能施作，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p>	持續督促各縣市政府對於工程嚴加控管施工進度，加強辦理估驗。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1. 漁業科技研發	1. 加強遠洋漁場資源調查、統計、生態分析等研究，強化遠洋鮪釣漁業之海上觀測作業資料調校之能力，改善漁獲統計資料品質，參加國際組織科學會議，善盡船旗國執法與監控責任。	完成我國遠洋鮪釣漁業混獲物種之觀察員教育訓練手冊及相關宣導品計畫。	
		2. 持續辦理沿近海漁業資源調查、評估、培育及管理研究，降低漁獲努力量，強化資源保育，落實資源管理型漁業。	完成南海 U 形線海域漁船作業及漁業資源調查計畫。	
		3. 改善養殖魚蝦貝類生產及疫病防治技術，研發高效能飼料，建立優質水產生物繁殖體系，開發新品種觀賞魚，推動台灣成為亞太地區重要水產種苗供應中心，提升養殖產業競爭力。	完成控制甲魚種苗性別分化技術、外來種水產動物對臺灣水域生態影響情形之研究 2 項計畫。	
		4. 加強水產品藥物殘留檢測強度，完成水產品危害因子風險評估監控與預警措施，落實生產履歷制度，建立產銷品牌，提升產品價值，保護消費大眾食的安全。	完成外銷養殖水產品認證制度研析、建構觀賞魚疫病監測及管理之研究、建立海洋捕撈漁獲出口驗證管理研究、基因轉殖水產動植物檢測技術與認證制度之研究 4 項計畫。	
2. 漁業管理	1. 強化沿近海漁業管理與經營輔導	1. 加強漁船員管理，維護漁業秩序，確保漁船(民)海上作業安全。	完成加強漁業通訊救護及船員管理、漁建貳號巡護船年度船體機具維修保養、機艙零配件 3 項計畫。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輔導漁民(業)團體事業發展,健全漁業推廣體制。	1.完成沿近海輸銷歐盟供貨漁船衛生評鑑及教育訓練工作、水產精品評選暨行銷活動、漁業天然災害查報、審核及救助數位 e 化系統建置案等計 10 項計畫。 2.臺灣漁業發展一百年專書編撰因配合農委會套書同步出刊及變更封面設計,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督促農訓協會儘速辦理。
	2.加強漁產品產銷安全管理	3.加強水產配合飼料之管理,穩定飼料品質,確保養殖水產品安全。	完成循環水養殖技術推廣講習及滯洪池(人工湖)貯水供沿岸養殖漁業生產區循環使用可行性之評估計畫。	
3.漁業發展	1.漁業多元化經營建設	1.推動減船措施,建構優質漁場及海洋生態復育區,維護海洋生物多樣性,促進沿近海漁業永續發展。	1.完成 19 縣市活化人工魚礁區及天然礁區計畫、台灣西南海域不明浮漁礁清除計畫、嘉義縣等 6 個縣市 3 艘漁船及 251 艘漁筏之收購作業、沿近海漁業永續發展-種苗放流及保育宣導等計畫。 2.大型鋼鐵人工魚礁工程已於 100 年 8 月 18 日於 15 縣市完成 70 座鋼鐵礁(A 型 35 座、B 型 35 座)之海上驗收,該工程已竣工,惟監造單位拒不履約執行水下攝影驗證工作,衍生履約爭議,無法辦理工程驗收,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3.船礁工程已於 100 年 9 月 5 日於 3 縣市完成全部 26 艘船礁之海上驗收,該工程已竣工,並於 100 年 10 月 5 日辦理第 1 次工地復原會勘,惟針對柏油路面局部坑洞、損壞及油漬部分未重新鋪設,因工地尚未完成復原,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4.漁船筏收購搗毀作業委託監督工作因雲林縣收購價格溢算及有 26 艘漁船製作船礁導	本署已函請監造單位儘速完成,倘仍未能履約時,將終止契約另案發包。 俟完成後請廠商儘速辦理工程結算。 已於 100 年 12 月 01 日以漁二字第 1001233431 號函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致工程延誤，該等漁船筏於100年始辦理船筏體及主副機搗毀工作，且該府尚未補正相關處理紀錄，致使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復雲林縣政府，並電洽該府承辦人及委託監督單位儘速辦理。
		2.建設養殖漁業生產區淡(海)水共同排水系統及相關公共設施及海洋養殖區公共設施。	1.完成北門鄉雙春生產區擋土牆排水改善工程、大塭養殖區供水管線及分配水箱整建工程等計30項計畫。 2.完成永安區及彌陀區漁會凡那比颱風受災漁會重建計畫。 3.高雄縣永安鄉養殖漁生產區共同給水系統第五期工程、新竹縣竹北養殖區海水統籌供應系統第二期工程、塭豐生產區海水統籌供應系統管線埋設工程(二)變更追加等計畫，因工程工期未屆、施工須配合當地養殖期程等因素，將保留至下一年度繼續執行。 4.宜蘭縣養殖漁業區總檢討計畫目前正進行期末簡報修正中，預計101年4月30日完成修正並提送結案報告。	督促縣市政府儘速辦理。 督促縣市政府儘速辦理。
		3.清除漁港淤沙，維持漁港機能正常運作，推動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改善觀光漁港景觀及公共安全與服務設施。	1.完成八斗子漁港防波堤釣魚區設施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工作、梧棲漁港安檢所前浮動碼頭改建工程規劃設計工作、中社漁港護岸改善、消波塊拋放工程計3項計畫。 2.東港鹽埔漁港計畫檢討修訂工作、安平漁港整體漁業規劃檢討委託計畫，依委託契約規定須俟相關區域劃定及漁港計畫報奉核定並完成行政程序後始能結案，目前相關內容正依行政院核復意見檢討修正中。 3.八斗子漁港港區疏浚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工作因驗收後監	儘速與有關機關協商，檢討修正計畫內容後報請行政院核定，以利驗收結案。 儘速完成驗收程序後辦理付款事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以前年度部分):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造責任尚須釐清，暫未撥付尾款。	宜。
		4.推動漁港功能多元化利用，改善觀光漁港景觀及公共服務設施，提升漁港環境品質。	新竹漁港航道疏浚工程因履約爭議訴訟中，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	俟三審定讞後儘速辦理結案。
	2.農村再生計畫	1.以鼓勵漁村社區自主提案方式，輔導營造漁村特色景觀，改善公共設施與環境，以發展地方特色漁村風貌。	完成虎尾魚市場活化計畫消防及無障礙設施工程、龍鳳及外埔等漁港週邊漁村環境景觀改善工程2項計畫。	
		2.輔導漁村社區結合地方產業、漁業文化、生態景觀等資源，辦理地方特色之漁業產業文化活動。	<p>1.完成永安漁港星濱樂狂歡嘉年華活動、漁業媒体廣宣、篤加社區富麗新漁村建設工程等計7項計畫。</p> <p>2.辦理獎勵建造高效率養殖活魚運搬船計畫，已完成2艘活魚船建造，惟第3艘活魚船未依期限內完成建造，養殖基金會已與該船公司解除建造合約。</p> <p>3.補助養殖業裝設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計畫，已完成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之建造，因需向直轄市、縣(市)政府申請土地容許使用、雜項執照及台電公司同意文件等，另亦需業管主管機關排程會勘後始得核發文件，致未能於年度內完成。</p> <p>4.辦理休閒漁業旅遊推廣電視節目及專輯製播與DVD節目影片及手冊製作，因配合政令宣導插播特定漁業專輯，致原定節目須順延撥出，未能於年度內完成。</p> <p>5.大溪漁港魚市場改建工程，因工程部分尚在施工，預計101年12月底完成。</p>	<p>本署將督促計畫執行單位轉知申請人，儘速取得主管機關相關證照後，俾辦理計畫經費撥款及核銷作業。</p> <p>預計101年1月底全數播映完畢，3月底前辦理結案。</p> <p>俟天候穩定，請廠商加派機具人力，以利工進。</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 (一)本年度歲入預算數為 77,391,000 元，執行結果，實收數為 92,401,111 元，歲入應收數 2,644,720 元，共計 95,045,831 元，較預算數超收 17,654,831 元，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歲出超收所致。
- (二)以前年度歲入結轉數 6,105,461 元，執行結果，收入實現數為 3,004,973 元，已全數解繳國庫。
- (三)本年度歲出預算數原編列 3,834,937,000 元，統籌科目 48,921,134 元，預算調整增列 4,004,599 元，總預算數計 3,887,862,733 元；執行結果，支出實現數 3,280,359,485 元，歲出保留數 315,539,811 元，共計 3,595,899,296 元，賸餘數 291,963,437 元，主要係委辦暨補(捐)助計畫經費結餘及營繕工程結餘。
- (四)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 879,868,428 元，執行結果，支出實現數為 598,909,571 元，保留數為 231,517,086 元，賸餘 49,441,771 元註銷繳回國庫，賸餘數主要係營繕工程結餘款及委辦暨補(捐)助計畫結餘款。

三、資產負債實況

- (一)歲入部分：1.應收歲入款：1,732,411 元，較上年度 3,846,461 元，減少 2,114,050 元。
2.應收歲入款-本年度：2,644,720 元，較上年度 2,259,000 元，增加 385,720 元。
- (二)歲出部分：1.專戶存款：90,611,036 元，較上年度 64,844,019 元，增加 25,767,017 元。
2.保留庫款：102,572,013 元，較上年度 106,993,643 元，減少 4,421,630 元。
3.保留庫款-本年度：263,315,256 元，較上年度 463,895,909 元，減少 200,580,653 元。
4.押金：393,511 元，與上年度相同。
5.暫付款：207,887,184 元，較上年度 351,884,141 元，減少 143,996,957 元。
6.保管有價證券：68,264,587 元，較上年度 36,053,830 元，增加 32,210,757 元。
7.保管款：73,919,428 元，較上年度 44,974,496 元，增加 28,944,932 元。
8.應付歲出款：731,763 元，與上年度相同。
9.代收款：28,278,623 元，較上年度 41,143,826 元，減少 12,865,203 元。
10.應付歲出保留款：230,785,323 元，較上年度 185,456,399 元，增加 45,328,924 元。
11.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315,539,811 元，較上年度 642,365,158 元，減少 326,825,347 元。
12.應付保管有價證券：68,264,587 元，較上年度 36,053,830 元，增加 32,210,757 元。
13.經費賸餘-押金部分：393,511 元，較上年度 173,511 元，增加 220,000 元。
14.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4,322,190 元，較上年度 6,441,134 元，減少 2,118,944 元。
15. 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本年度：10,808,351 元，較上年度 15,189,828 元，減少 4,381,477 元。

乙、主 要 表

本 頁 空 白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2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5,447,000	0	15,447,000	11,815,287
	186			0451200000-4 漁業署及所屬	15,447,000	0	15,447,000	11,815,287
		01		045120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11,130,000	0	11,130,000	7,136,822
			01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11,130,000	0	11,130,000	7,136,822
		02		0451200300-8 賠償收入	4,317,000	0	4,317,000	4,678,465
			01	045120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4,317,000	0	4,317,000	4,678,465
03				0500000000-8 規費收入	10,525,000	0	10,525,000	11,733,269
	199			0551200000-0 漁業署及所屬	10,525,000	0	10,525,000	11,733,269
		01		0551200100-4 行政規費收入	1,057,000	0	1,057,000	1,024,687
			01	0551200101-7 審查費	168,000	0	168,000	65,500
		02		0551200102-0 證照費	889,000	0	889,000	959,187
		02		0551200300-3 使用規費收入	9,468,000	0	9,468,000	10,708,582
			01	0551200305-7 資料使用費	0	0	0	58
			02	0551200312-2 場地設施使用費	9,468,000	0	9,468,000	10,708,524
04				0700000000-9 財產收入	22,002,000	0	22,002,000	21,098,530
	195			0751200000-0 漁業署及所屬	22,002,000	0	22,002,000	21,098,530
		01		0751200100-5 財產孳息	22,002,000	0	22,002,000	20,643,617
			01	0751200101-8 利息收入	0	0	0	232,697
		02		0751200105-9 權利金	12,188,000	0	12,188,000	10,476,113
		03		0751200106-1 租金收入	9,814,000	0	9,814,000	9,934,807
		02		0751200600-8 廢舊物資售價	0	0	0	454,913
07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29,417,000	0	29,417,000	47,754,025
	192			1151200000-4 漁業署及所屬	29,417,000	0	29,417,000	47,754,025

會漁業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2,644,720	0	14,460,007	-986,993	93.61
2,644,720	0	14,460,007	-986,993	93.61
2,644,720	0	9,781,542	-1,348,458	87.88
2,644,720	0	9,781,542	-1,348,458	87.88
0	0	4,678,465	361,465	108.37
0	0	4,678,465	361,465	108.37
0	0	11,733,269	1,208,269	111.48
0	0	11,733,269	1,208,269	111.48
0	0	1,024,687	-32,313	96.94
0	0	65,500	-102,500	38.99
0	0	959,187	70,187	107.90
0	0	10,708,582	1,240,582	113.10
0	0	58	58	
0	0	10,708,524	1,240,524	113.10
0	0	21,098,530	-903,470	95.89
0	0	21,098,530	-903,470	95.89
0	0	20,643,617	-1,358,383	93.83
0	0	232,697	232,697	
0	0	10,476,113	-1,711,887	85.95
0	0	9,934,807	120,807	101.23
0	0	454,913	454,913	
0	0	47,754,025	18,337,025	162.33
0	0	47,754,025	18,337,025	162.33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實 現 數
		01		1151200900-5 雜項收入	29,417,000	0	29,417,000	47,754,025
			01	115120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9,067,000	0	29,067,000	46,550,556
			02	115120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350,000	0	350,000	1,203,469
				經常門小計	77,391,000	0	77,391,000	92,401,111
				資本門小計	0	0	0	0
				合 計	77,391,000	0	77,391,000	92,401,111

會漁業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2)		
0	0	47,754,025	18,337,025	162.33
0	0	46,550,556	17,483,556	160.15
0	0	1,203,469	853,469	343.85
2,644,720	0	95,045,831	17,654,831	122.81
0	0	0	0	
2,644,720	0	95,045,831	17,654,831	122.81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14		01		5877015800-3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3,440,029	0	0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140,380,000	0	0	3,440,029
16		01		5251201200-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140,380,000	0	0	0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3,694,557,000	3,440,029	0	3,440,029
22		01		5851200100-2 一般行政	345,721,000	0	0	0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2,555,955,000	0	0	0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791,741,000	0	0	0
				5851209800-3 第一預備金	1,140,000	0	0	0
27		01		6800000000-2 福利服務支出	183,000	0	0	0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 困難照護金	183,000	0	0	0
33		01		7500000000-2 退休撫卹給付支出	45,064,589	0	564,570	0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5,064,589	0	564,570	564,570
		01		8900000000-0 其他支出	3,673,545	0	0	0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 女教育補助	3,673,545	0	0	0
合 計					3,883,858,134	3,440,029	564,570	0
						0	0	4,004,599

會漁業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3,440,029	3,440,029	0	0	100.00
	0	3,440,029		
140,380,000	123,603,077	9,100,000	-7,676,923	94.53
	0	132,703,077		
140,380,000	123,603,077	9,100,000	-7,676,923	94.53
	0	132,703,077		
3,697,997,029	3,107,270,704	306,439,811	-284,286,514	92.31
	0	3,413,710,515		
345,721,000	315,443,692	0	-30,277,308	91.24
	0	315,443,692		
2,555,955,000	2,515,670,820	26,506,319	-13,777,861	99.46
	0	2,542,177,139		
791,741,000	272,716,163	279,933,492	-239,091,345	69.80
	0	552,649,655		
1,140,000	0	0	-1,140,000	0.00
	0	0		
183,000	183,000	0	0	100.00
	0	183,000		
183,000	183,000	0	0	100.00
	0	183,000		
45,629,159	45,629,159	0	0	100.00
	0	45,629,159		
45,629,159	45,629,159	0	0	100.00
	0	45,629,159		
3,673,545	3,673,545	0	0	100.00
	0	3,673,545		
3,673,545	3,673,545	0	0	100.00
	0	3,673,545		
3,887,862,733	3,280,359,485	315,539,811	-291,963,437	92.49
	0	3,595,899,296		

經費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20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3,834,937,000	0	0	0							
				0051200000-2 漁業署及所屬	3,834,937,000	0	0	0							
				經常門小計	3,175,331,000	0	0	0							
				資本門小計	659,606,000	0	-50,000	-50,000							
				01				5251201200-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136,460,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131,765,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4,695,000	0	0	0			
								01				5251201200-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3,920,000	0	0
								0200 業務費				3,800,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120,000	0	0	0
				01				5851200100-2 一般行政				344,756,000	0	0	
				0100 人事費				295,198,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48,646,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912,000	0	0				0							
	02							5851200100-2* 一般行政	965,00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965,000	0	0	0				
	03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2,524,453,000	0	0				
								0100 人事費	44,179,000	0	0	0			
		0200 業務費	228,065,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2,252,209,000	0				-17,450,000	-17,450,000						
		03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31,502,000	0	0			
		0200 業務費							1,750,000	0	0	0			
					0	460,000	460,000								

會漁業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3,834,937,000	3,227,433,752	315,539,811	-291,963,437	92.39
	0	3,542,973,563		
3,834,937,000	3,227,433,752	315,539,811	-291,963,437	92.39
	0	3,542,973,563		
3,175,281,000	3,022,960,147	58,058,953	-94,261,900	97.03
	0	3,081,019,100		
659,656,000	204,473,605	257,480,858	-197,701,537	70.03
	0	461,954,463		
136,410,000	121,041,261	8,700,000	-6,668,739	95.11
	0	129,741,261		
131,423,000	116,616,261	8,700,000	-6,106,739	95.35
	0	125,316,261		
4,987,000	4,425,000	0	-562,000	88.73
	0	4,425,000		
3,970,000	2,561,816	400,000	-1,008,184	74.60
	0	2,961,816		
3,850,000	2,441,816	400,000	-1,008,184	73.81
	0	2,841,816		
120,000	120,000	0	0	100.00
	0	120,000		
344,756,000	314,536,429	0	-30,219,571	91.23
	0	314,536,429		
295,198,000	265,924,000	0	-29,274,000	90.08
	0	265,924,000		
48,638,000	47,692,429	0	-945,571	98.06
	0	47,692,429		
920,000	920,000	0	0	100.00
	0	920,000		
965,000	907,263	0	-57,737	94.02
	0	907,263		
965,000	907,263	0	-57,737	94.02
	0	907,263		
2,524,453,000	2,490,707,611	21,069,090	-12,676,299	99.50
	0	2,511,776,701		
44,179,000	41,389,291	0	-2,789,709	93.69
	0	41,389,291		
210,615,000	196,151,038	9,589,840	-4,874,122	97.69
	0	205,740,878		
2,269,659,000	2,253,167,282	11,479,250	-5,012,468	99.78
	0	2,264,646,532		
31,502,000	24,963,209	5,437,229	-1,101,562	96.50
	0	30,400,438		
2,210,000	484,714	1,400,000	-325,286	85.28
	0	1,884,714		

經資門分列

科 目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預算追加(減)數	動支第二預備金數	預算調整數
						動支第一預備金數	經費流用數	小 計
				0300 設備及投資	20,759,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8,993,000	0	200,000	200,000
		04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168,522,000	0	-660,000	-660,000
				0200 業務費	55,387,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113,135,000	0	18,284,709	18,284,709
		04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623,219,000	0	-18,284,709	-18,284,709
				0200 業務費	299,464,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113,460,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210,295,000	0	9,427,337	9,427,337
		05		5851209800-3 第一預備金	1,140,000	0	-900,000	-900,000
				0900 預備金	1,140,000	0	0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673,545	0	0	0
				0100 人事費	3,673,545	0	0	0
05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 照護金	183,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183,00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5,064,589	0	564,570	0
				0100 人事費	45,064,589	0	0	564,570
27				5877015800-3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3,440,029	0	0
				0100 人事費	0	0	0	3,440,029
				統籌科目小計	48,921,134	3,440,029	564,570	0
				合 計	3,883,858,134	3,440,029	564,570	0
						0	0	4,004,599

會漁業署及所屬
別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合 計 (1)	決 算 數		預決算比較 增減數 (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 現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合 計 (2)		
20,959,000	18,951,316	1,760,429	-247,255	98.82
	0	20,711,745		
8,333,000	5,527,179	2,276,800	-529,021	93.65
	0	7,803,979		
168,522,000	96,674,846	28,289,863	-43,557,291	74.15
	0	124,964,709		
73,671,709	52,291,815	20,606,983	-772,911	98.95
	0	72,898,798		
94,850,291	44,383,031	7,682,880	-42,784,380	54.89
	0	52,065,911		
623,219,000	176,041,317	251,643,629	-195,534,054	68.63
	0	427,684,946		
290,936,663	83,805,103	65,125,708	-142,005,852	51.19
	0	148,930,811		
122,887,337	55,128,454	67,758,883	0	100.00
	0	122,887,337		
209,395,000	37,107,760	118,759,038	-53,528,202	74.44
	0	155,866,798		
1,140,000	0	0	-1,140,000	0.00
	0	0		
1,140,000	0	0	-1,140,000	0.00
	0	0		
3,673,545	3,673,545	0	0	100.00
	0	3,673,545		
3,673,545	3,673,545	0	0	100.00
	0	3,673,545		
183,000	183,000	0	0	100.00
	0	183,000		
183,000	183,000	0	0	100.00
	0	183,000		
45,629,159	45,629,159	0	0	100.00
	0	45,629,159		
45,629,159	45,629,159	0	0	100.00
	0	45,629,159		
3,440,029	3,440,029	0	0	100.00
	0	3,440,029		
3,440,029	3,440,029	0	0	100.00
	0	3,440,029		
52,925,733	52,925,733	0	0	100.00
	0	52,925,733		
3,887,862,733	3,280,359,485	315,539,811	-291,963,437	92.49
	0	3,595,899,296		

行政院農業委員
以前年度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年度別	科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97	02	162	01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317,271	147,271
					0	0		
					0451200000-4	漁業署及所屬	1,317,271	147,271
					0	0		
					045120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1,317,271	147,271
					0	0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1,317,271	147,271
					0	0		
					小計		1,317,271	147,271
					0	0		
98	02	181	01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2,529,190	1,160,806
					0	0		
					0451200000-4	漁業署及所屬	2,529,190	1,160,806
					0	0		
					045120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2,529,190	1,160,806
					0	0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2,529,190	1,160,806
					0	0		
					小計		2,529,190	1,160,806
					0	0		
99	02	187	01	01	0400000000-2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69,000	60,000
					0	0		
					0451200000-4	漁業署及所屬	1,069,000	60,000
					0	0		
					045120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1,069,000	60,000
					0	0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1,069,000	60,000
					0	0		
					小計		1,069,000	60,000
					0	0		
99	07	189	01	01	1100000000-2	其他收入	1,190,000	0
					0	0		
					1151200000-4	漁業署及所屬	1,190,000	0
					0	0		
					1151200900-5	雜項收入	1,190,000	0
					0	0		
					115120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190,000	0
					0	0		
					小計		2,259,000	60,000
					0	0		
經常門小計					6,105,461	1,368,077		
資本門小計					0	0		
合計					6,105,461	1,368,077		
					0	0		

會漁業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收數	應收數	應收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745,269	0	424,731
0	0	0
745,269	0	424,731
0	0	0
745,269	0	424,731
0	0	0
745,269	0	424,731
0	0	0
745,269	0	424,731
0	0	0
149,762	0	1,218,622
0	0	0
149,762	0	1,218,622
0	0	0
149,762	0	1,218,622
0	0	0
149,762	0	1,218,622
0	0	0
149,762	0	1,218,622
0	0	0
149,762	0	1,218,622
0	0	0
919,942	0	89,058
0	0	0
919,942	0	89,058
0	0	0
919,942	0	89,058
0	0	0
919,942	0	89,058
0	0	0
1,190,000	0	0
0	0	0
1,190,000	0	0
0	0	0
1,190,000	0	0
0	0	0
1,190,000	0	0
0	0	0
2,109,942	0	89,058
0	0	0
3,004,973	0	1,732,411
0	0	0
0	0	0
0	0	0
3,004,973	0	1,732,411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97	16			03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731,763	0	
						21,296,118	143,753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731,763	0	
						21,296,118	143,753	
					0300 設備及投資	731,763	0	
						2,559,231	0	
					0400 獎補助費	0	0	
						18,736,887	143,753	
					小 計	731,763	0	
						21,296,118	143,753	
98	16			02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0	0	
						164,160,281	3,435,787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0	0	
						195,000	0	
					0400 獎補助費	0	0	
						195,000	0	
					03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0	0
						163,965,281	3,435,787	
					0200 業務費	0	0	
						1,450,00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0	
						7,968,180	1,807,002	
					0400 獎補助費	0	0	
	154,547,101	1,628,785						
小 計	0	0						
	164,160,281	3,435,787						
99	14			01	5200000000-3 科學支出	0	0	
						11,770,000	0	
					5251201200-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0	0	
						11,770,000	0	
					0200 業務費	0	0	
		11,770,000	0					
	16				02	5800000000-6 農業支出	51,315,108	0
							630,595,158	45,862,231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48,994,308	0
							35,823,881	401,619
0200 業務費						0	0	
	32,162,881	391,20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0						
	1,297,000	0						
0400 獎補助費	48,994,308	0						
	2,364,000	10,419						

會漁業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731,763
17,698,887	0	3,453,478
0	0	731,763
17,698,887	0	3,453,478
0	0	731,763
0	0	2,559,231
0	0	0
17,698,887	0	894,247
0	0	731,763
17,698,887	0	3,453,478
0	0	0
103,758,549	0	56,965,945
0	0	0
195,000	0	0
0	0	0
195,000	0	0
0	0	0
103,563,549	0	56,965,945
0	0	0
0	0	1,450,000
0	0	0
4,063,223	0	2,097,955
0	0	0
99,500,326	0	53,417,990
0	0	0
103,758,549	0	56,965,945
0	0	0
11,770,000	0	0
0	0	0
11,770,000	0	0
0	0	0
11,770,000	0	0
51,315,108	0	0
414,367,027	0	170,365,900
48,994,308	0	0
31,907,262	0	3,515,000
0	0	0
28,256,681	0	3,515,000
0	0	0
1,297,000	0	0
48,994,308	0	0
2,353,581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
以前年度歲出政事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3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2,320,800	0	
					0200 業務費	594,771,277	0	45,460,612
					0300 設備及投資	184,795,933	0	14,885,653
					0400 獎補助費	121,802,891	0	3,177,077
					小 計	2,320,800	0	0
						288,172,453	0	27,397,882
						51,315,108	0	0
						642,365,158	0	45,862,231
					合 計	52,046,871	0	0
						827,821,557	0	49,441,771

會漁業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2,320,800	0	0
382,459,765	0	166,850,900
0	0	0
63,564,000	0	106,346,280
0	0	0
105,182,325	0	13,443,489
2,320,800	0	0
213,713,440	0	47,061,131
51,315,108	0	0
426,137,027	0	170,365,900
51,315,108	0	731,763
547,594,463	0	230,785,323

行政院農業委員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97	20				0051000000-7	731,763	0	
					農業委員會主管	21,296,118	143,753	
					0051200000-2	731,763	0	
					漁業署及所屬	21,296,118	143,753	
					5851203000-4*	731,763	0	
					漁業發展	21,296,118	143,753	
					0300	731,763	0	
					設備及投資	2,559,231	0	
					0400	0	0	
					獎補助費	18,736,887	143,753	
					小 計	731,763	0	
					21,296,118	143,753		
98	20				0051000000-7	0	0	
					農業委員會主管	164,160,281	3,435,787	
					0051200000-2	0	0	
					漁業署及所屬	164,160,281	3,435,787	
					5851202000-9*	0	0	
					漁業管理	195,000	0	
					0400	0	0	
					獎補助費	195,000	0	
					5851203000-4	0	0	
					漁業發展	1,450,000	0	
					0200	0	0	
業務費	1,450,000	0						
5851203000-4*	0	0						
漁業發展	162,515,281	3,435,787						
0300	0	0						
設備及投資	7,968,180	1,807,002						
0400	0	0						
獎補助費	154,547,101	1,628,785						
小 計	0	0						
					164,160,281	3,435,787		
99	20				0051000000-7	51,315,108	0	
					農業委員會主管	642,365,158	45,862,231	
					0051200000-2	51,315,108	0	
					漁業署及所屬	642,365,158	45,862,231	
					5251201200-0	0	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11,630,000	0	
					0200	0	0	
業務費	11,630,000	0						
5251201200-0*	0	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140,000	0						

會漁業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731,763
17,698,887	0	3,453,478
0	0	731,763
17,698,887	0	3,453,478
0	0	731,763
17,698,887	0	3,453,478
0	0	731,763
0	0	2,559,231
0	0	0
17,698,887	0	894,247
0	0	731,763
17,698,887	0	3,453,478
0	0	0
103,758,549	0	56,965,945
0	0	0
103,758,549	0	56,965,945
0	0	0
195,000	0	0
0	0	0
195,000	0	0
0	0	0
0	0	1,450,000
0	0	0
0	0	1,450,000
0	0	0
103,563,549	0	55,515,945
0	0	0
4,063,223	0	2,097,955
0	0	0
99,500,326	0	53,417,990
0	0	0
103,758,549	0	56,965,945
51,315,108	0	0
426,137,027	0	170,365,900
51,315,108	0	0
426,137,027	0	170,365,900
0	0	0
11,630,000	0	0
0	0	0
11,630,000	0	0
0	0	0
140,00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減免(註銷)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200 業務費	0	0	0	0
						140,000	0	0	0
			03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47,487,405	0	0	0
						29,096,881	398,319	0	0
					0200 業務費	0	0	0	0
						27,492,881	391,200	0	0
					0400 獎補助費	47,487,405	0	0	0
						1,604,000	7,119	0	0
			03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1,506,903	0	0	0
						6,727,000	3,300	0	0
					0200 業務費	0	0	0	0
						4,670,000	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0	0	0
						1,297,000	0	0	0
					0400 獎補助費	1,506,903	0	0	0
						760,000	3,300	0	0
			04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2,320,800	0	0	0
						55,423,111	11,450,005	0	0
					0200 業務費	0	0	0	0
						10,443,487	5,769,663	0	0
					0400 獎補助費	2,320,800	0	0	0
						44,979,624	5,680,342	0	0
			04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0	0	0	0
						539,348,166	34,010,607	0	0
					0200 業務費	0	0	0	0
						174,352,446	9,115,990	0	0
					0300 設備及投資	0	0	0	0
						121,802,891	3,177,077	0	0
					0400 獎補助費	0	0	0	0
						243,192,829	21,717,540	0	0
					小 計	51,315,108	0	0	0
						642,365,158	45,862,231	0	0
					經常門小計	49,808,205	0	0	0
						97,599,992	11,848,324	0	0
					資本門小計	2,238,666	0	0	0
						730,221,565	37,593,447	0	0
					合 計	52,046,871	0	0	0
						827,821,557	49,441,771	0	0

會漁業署及所屬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年度實現數	本年度調整數	本年度未結清數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0	0
140,000	0	0
47,487,405	0	0
25,183,562	0	3,515,000
0	0	0
23,586,681	0	3,515,000
47,487,405	0	0
1,596,881	0	0
1,506,903	0	0
6,723,700	0	0
0	0	0
4,670,000	0	0
0	0	0
1,297,000	0	0
1,506,903	0	0
756,700	0	0
2,320,800	0	0
38,573,106	0	5,400,000
0	0	0
4,673,824	0	0
2,320,800	0	0
33,899,282	0	5,400,000
0	0	0
343,886,659	0	161,450,900
0	0	0
58,890,176	0	106,346,280
0	0	0
105,182,325	0	13,443,489
0	0	0
179,814,158	0	41,661,131
51,315,108	0	0
426,137,027	0	170,365,900
49,808,205	0	0
75,386,668	0	10,365,000
1,506,903	0	731,763
472,207,795	0	220,420,323
51,315,108	0	731,763
547,594,463	0	230,785,32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歲入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0 年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110100-4 歲入結存	511	121300-5 應納庫款	1,732,411
111000-5 應收歲入款	1,732,411	121310-9 應納庫款—本年度	2,644,720
111010-9 應收歲入款—本年度	2,644,720	121500-4 保管款	511
合計	4,377,642	合計	4,377,642
附註： 111500-8 債權憑證	32	121800-8 待抵銷債權憑證	3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平衡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資產科目及編號	金額	負債科目及編號	金額
210100-7 專戶存款	90,611,036	221000-4 保管款	73,919,428
210500-5 保留庫款	102,572,013	221100-9 應付歲出款	731,763
210510-9 保留庫款—本年度	263,315,256	221200-3 代收款	28,278,623
211300-1 押金	393,511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	230,785,323
211400-6 暫付款	207,887,184	221410-6 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	315,539,811
211600-5 保管有價證券	68,264,587	221500-7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68,264,587
		231000-0 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4,322,190
		231010-4 經費賸餘—待納庫—本	10,808,351
		231100-5 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393,511
合 計	733,043,587	合 計	733,043,587
附註： 211800-4 債權憑證	1	221700-6 待抵銷債權憑證	1

本 頁 空 白

丙、附屬表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511
1. 110100-4 歲入結存		511	
(二)本期收入			97,794,161
1. 123000-2 歲入實收數		92,401,111	
罰金罰鍰及怠金	7,166,822	7,136,822	
減：退還數	-30,000		
賠償收入		4,678,465	
行政規費收入	1,026,587	1,024,687	
減：退還數	-1,900		
使用規費收入	10,714,750	10,708,582	
減：退還數	-6,168		
財產孳息		20,643,617	
廢舊物資售價		454,913	
雜項收入	47,761,761	47,754,025	
減：退還數	-7,736		
2. 111000-5 應收歲入款以前年度部分			4,373,050
收入數		3,004,973	
註銷數		1,368,077	
3. 124000-8 收回以前年度納庫款			180,000
4. 114000-1 退還以前年度歲入款			-180,000
5. 121300-5 應納庫款以前年度部分			1,020,000
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增列應收數		1,020,000	
收 項 總 計			97,794,672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97,794,161
1. 113000-6 歲入納庫數		92,401,111	
罰金罰鍰及怠金	7,166,822	7,136,822	
減：退還數	-30,000		
賠償收入		4,678,465	
行政規費收入	1,026,587	1,024,687	
減：退還數	-1,900		
使用規費收入	10,714,750	10,708,582	
減：退還數	-6,168		
財產孳息		20,643,617	
廢舊物資售價		454,913	
雜項收入	47,761,761	47,754,025	
減：退還數	-7,736		
2. 121300-5 應納庫款以前年度部分			4,373,050
過 次 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歲入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承 前 頁			
應收歲入款	4,373,050		
納庫數	3,004,973		
註銷數	1,368,077		
3. 111000-5 應收歲入款以前年度部分		1,020,000	
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增列應收數	1,020,000		
(二)本期結存			511
1. 110100-4 歲入結存		511	
付 項 總 計			97,794,672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一、收 項			
(一)上期結存			64,844,019
1. 210100-7 專戶存款		64,844,019	
(二)本期收入			3,894,344,437
1. 221300-8 預領經費		0	
領到數	601,126,687		
減：沖轉數	-601,126,687		
2. 212000-3 預計支用數(國庫已撥款部分)		3,343,392,391	
收入數	3,343,392,391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290,466,658		
統籌科目部分	52,925,733		
3. 210500-5 保留庫款(211100-2應領經費)		468,317,539	
國庫撥款數	433,504,154		
註銷數	34,813,385		
4. 221000-4 保管款		28,944,932	
收入數	66,626,831		
減：退還數	-37,681,899		
5. 221200-3 代收款		-12,865,203	
收入數	240,092,256		
減：退還數	-252,957,459		
6. 221100-9 應付歲出款以前年度部分		51,315,108	
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增列應付數	51,315,108		
7. 231000-0 經費賸餘-待納庫以前年度部分		15,239,670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註銷數內國庫已撥款部分	14,628,386		
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支付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2,299,613		
經費賸餘待納庫註銷數	-1,688,329		
收 項 總 計			3,959,188,456
二、付 項			
(一)本期支出			3,868,577,420
1. 213000-9 經費支出		3,280,359,485	
支付數	3,280,359,485		
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227,433,752		
統籌科目部分	52,925,733		
2. 221100-9 應付歲出款以前年度部分		51,315,108	
支付數	51,315,108		
3. 221400-2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		597,036,234	
支付數	547,594,463		
註銷數	49,441,771		
國庫已撥款部分	14,628,386		
國庫未撥款部分	34,813,385		
4. 211400-6 暫付款		-90,382,236	
支付數	315,196,383		
本年度部分	135,052,641		
過 次 頁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小 計	合 計	總 計
承 前 頁			
以前年度部分	180,143,742		
減：收回或沖轉數		-405,578,619	
本年度部分	-80,847,803		
以前年度部分	-324,730,816		
5. 231000-0 經費賸餘-待納庫以前年度部分(繳庫數)		30,248,829	
上年度結轉待納庫款部分	8,840,086		
應付歲出保留款以前年度部分減免(註銷)數內國庫已撥款部分	19,109,130		
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決算減列支付實現數及保留已撥款部分	2,299,613		
(二)本期結存			90,611,036
1. 210100-7 專戶存款		90,611,036	
付 項 總 計			3,959,188,456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1,732,411	
			97 九十七年度		424,731	
			045120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424,731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424,731		
			98 九十八年度		1,218,622	
			045120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1,218,622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1,218,622		
			99 九十九年度		89,058	
			045120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89,058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89,058		
			總計		1,732,41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歲入類應收歲入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0 本年度部分		2,644,720	
			0451200100-9 罰金罰鍰及怠金		2,644,720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2,644,720		
			總計		2,644,72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歲入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0 本年度部分		511	
			01 一年以上未兌現退還款		511	
			總計		51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應付歲出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731,763	
			97 九十七年度		731,763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731,763	
			0300 設備及投資	731,763		
			總計		731,76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230,785,323	
			97 九十七年度		3,453,478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3,453,478	
			0300 設備及投資	2,559,231		
			0400 獎補助費	894,247		
			98 九十八年度		56,965,945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1,450,000	
			0200 業務費	1,450,000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55,515,945	
			0300 設備及投資	2,097,955		
			0400 獎補助費	53,417,990		
			99 九十九年度		170,365,900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3,515,000	
			0200 業務費	3,515,000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5,400,000	
			0400 獎補助費	5,400,000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161,450,900	
			0200 業務費	106,346,280		
			0300 設備及投資	13,443,489		
			0400 獎補助費	41,661,131		
			總計		230,785,32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應付歲出保留款—本年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0 本年度部分		315,539,811	
			5251201200-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8,700,000	
			0200 業務費	8,700,000		
			5251201200-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400,000	
			0200 業務費	400,000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21,069,090	
			0200 業務費	9,589,840		
			0400 獎補助費	11,479,250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5,437,229	
			0200 業務費	1,400,000		
			0300 設備及投資	1,760,429		
			0400 獎補助費	2,276,800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28,289,863	
			0200 業務費	20,606,983		
			0400 獎補助費	7,682,880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251,643,629	
			0200 業務費	65,125,708		
			0300 設備及投資	67,758,883		
			0400 獎補助費	118,759,038		
			總計		315,539,81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393,511	
			88 八十八年度		38,633	
			05 遠洋開發中心		38,233	
			06 漁業廣播電台		400	
			95 九十五年度		31,500	
			01 漁業署		31,500	
			96 九十六年度		103,378	
			01 漁業署		103,378	
			99 九十九年度		220,000	
			01 漁業署		220,000	
			總計		393,51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393,111	
			88 八十八年度		38,233	
			05 遠洋開發中心		38,233	
88	01	31	500163 付款憑單 承租高雄港務局土地保證金 Y005 歸還農委會代墊款	500		
88	01	31	500164 付款憑單 承租高雄港務局土地保證金 Y006 歸還農委會代墊款	37,733		
			95 九十五年度		31,500	
			01 漁業署		31,500	
95	08	11	300067 轉帳傳票 沖轉租用沒入珊瑚之保管箱押金(租金及保證金費95.6.30#501175) 沒收珊瑚保管箱押金	31,500		
			96 九十六年度		103,378	
			01 漁業署		103,378	
96	12	31	300102 轉帳傳票 模里西斯漁業專員辦公室押金 模里西斯漁業專員辦公室押金	96,827		
96	12	31	300112 轉帳傳票 沖轉駐外人員吳維勳辦公室押金 模里西斯漁業專員辦公室押金	6,551		
			99 九十九年度		220,000	
			01 漁業署		220,000	
99	05	12	300051 轉帳傳票 執行日來發號漁船假扣押提存擔保 金(99.05.12付款憑單#501298) 高雄地方法院	220,000		
			總計		393,11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漁業廣播電臺

經費類押金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以前年度部分		400	
			88 八十八年度		400	
			06 漁業廣播電台		400	
88	06	30	300001 轉帳傳票 高雄台郵政信箱1110保證金	400		
			總計		4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預算性質部分		185,491,818	
			100		52,224,555	
			本年度部分			
			5851202000-9		7,091,797	
			漁業管理			
			0200	1,344,720		
			業務費			
			0400	5,747,077		
			獎補助費			
			5851202000-9*		2,276,800	
			漁業管理			
			0400	2,276,800		
			獎補助費			
			5851203000-4		7,682,880	
			漁業發展			
			0400	7,682,880		
			獎補助費			
			5851203000-4*		35,173,078	
			漁業發展			
			0200	8,435,000		
			業務費			
			0400	26,738,078		
			獎補助費			
			以前年度部分		133,267,263	
			97		894,247	
			九十七年度			
			5851203000-4*		894,247	
			漁業發展			
			0400	894,247		
			獎補助費			
			98		48,106,016	
			九十八年度			
			5851203000-4*		48,106,016	
			漁業發展			
			0400	48,106,016		
			獎補助費			
			99		84,267,000	
			九十九年度			
			5851202000-9		1,671,744	
			漁業管理			
			0200	1,671,744		
			業務費			
			5851203000-4		5,400,000	
			漁業發展			
			0400	5,400,000		
			獎補助費			
			5851203000-4*		77,195,256	
			漁業發展			
			0200	67,695,832		
			業務費			
			0400	9,499,424		
			獎補助費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暫付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非預算性質部分		22,395,366	
			100 本年度部分		10,808,351	
			01 漁業署		10,808,351	
			以前年度部分		11,587,015	
			91 九十一年度		210,210	
			03 興修建漁港計畫		210,210	
			98 九十八年度		11,031,930	
			01 漁業署		11,031,930	
			99 九十九年度		344,875	
			01 漁業署		344,875	
			總計		207,887,18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0 本年度部分		51,466,736	
			01 保證金		19,524,374	
			02 保固金		4,442,879	
			06 約聘僱公提儲金		2,710,561	
			07 約聘僱自提儲金		2,709,675	
			08 漁業電台保固金		35,975	
			09 漁業電台保證金		44,400	
			10 漁業電台公提儲金		1,206,391	
			11 漁業電台自提儲金		1,206,391	
			21 保證金—大基安班(學員訓練)		8,334,060	
			22 保證金—小基安班(學員訓練)		11,092,030	
			23 保證金—基安補訓班(學員訓練)		160,000	
			以前年度部分		22,452,692	
			93 九十三年度		398,300	
			01 保證金		120,000	
			02 保固金		178,300	
			03 押標金		100,000	
			94 九十四年度		180,368	
			02 保固金		180,368	
			96 九十六年度		118,603	
			02 保固金		118,603	
			97 九十七年度		119,560	
			01 保證金		119,560	
			98 九十八年度		4,716,953	
			01 保證金		1,417,626	
			02 保固金		3,165,333	
			03 押標金		26,1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保管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3 遠洋開發中心履約保證金		5,000	
			14 遠洋開發中心保固金		102,894	
			99 九十九年度		16,918,908	
			01 保證金		15,132,321	
			02 保固金		1,786,587	
			總計		73,919,42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0 本年度部分		9,146,944	
			01 公保費		54,301	
			02 勞保費		11,540	
			03 健保費		153,497	
			04 互助金		4,515	
			06 公務人員退休撫恤基金		11,385	
			07 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7,666	
			10 漁業電台代收款		173,884	
			19 88交通建設基金補助款		210,210	
			27 違反漁業法罰鍰執行費		1,082	
			33 勞工自提退休準備金		4,264	
			51 代收代付		201,741	
			53 97特別預算—擴大內需方案		10,420	
			64 財團法人振災基金會莫拉克振助計畫		1,328,434	
			79 100年度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375,437	
			80 100年度台電委辦計畫		2,695,568	
			83 100年度人工魚礁縣市政府配合款		3,903,000	
			以前年度部分		19,131,679	
			96 九十六年度		223,992	
			08 其他		223,992	
			98 九十八年度		9,554,997	
			23 98農業天然災害救助金		8,617,819	
			56 97年度追加預算工程物價調整款		937,178	
			99 九十九年度		9,352,690	
			23 98農業天然災害救助金		2,319,995	
			54 就業安定基金保管款303專戶		2,563	
			69 內政部役政署—替代役評比獎勵金		74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代收款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71 晨曦號貨輪油污染事件生態損失求償		6,000,000	
			72 99年度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779,391	
			73 工程會—遊艇BOT前置規劃案		250,000	
			總計		28,278,623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應付保管有價證券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00 本年度部分		40,575,377	
			01 保證金		37,554,912	
			02 保固金		3,020,465	
			以前年度部分		27,689,210	
			92 九十二年度		2,295,255	
			02 保固金		2,295,255	
			97 九十七年度		3,536,510	
			01 保證金		3,536,510	
			98 九十八年度		2,282,000	
			01 保證金		2,282,000	
			99 九十九年度		19,575,445	
			01 保證金		17,111,800	
			02 保固金		2,463,645	
			總計		68,264,587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以 前 年 度 部 分								
	待納庫部分			押金部分			材料部分		
	其他	審修	小計	其他	審修	小計	其他	審修	小計
一、經費賸餘—待納庫部分									
1. 上年度結轉數	19,331,349		19,331,349						
2. 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款 減免(註銷)數內已向國 庫領款部分			-						
3. 加：以前年度應付歲出保 留款減免(註銷)數內已 向國庫領款部分	14,628,386		14,628,386						
4. 加：審計部修正以前年度 決算減列實現數及保 留已撥款部分		2,299,613	2,299,613						
5. 加：剔除經費以前年度部分									
6. 加：押金部分收回結轉數									
7. 加：材料部分領用結轉數									
8. 加：待納庫移入數									
9. 減：待納庫移出數									
10. 減：本年度內解庫數	- 27,949,216	- 2,299,613	- 30,248,829						
11. 減：待納庫註銷數	- 1,688,329		- 1,688,329						
12. 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4,322,190	-	4,322,190						
二、經費賸餘—押金部分									
1. 上年度結轉數				393,511		393,511			
2. 加：增列以前年度押金部分									
3. 減：註銷以前年度押金數									
4. 加：保留庫款支付押金數									
5. 減：押金收回轉待納庫數									
6. 加：押金移入數									
7. 減：押金移出數									
8. 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393,511		393,511			
三、經費賸餘—材料部分									
1. 上年度結轉數									
2. 加：增列以前年度材料部分									
3. 減：註銷以前年度材料數									
4. 加：材料領用轉待納庫數									
5. 加：材料移入數									
6. 減：材料移出數									
7. 等於年度終了尚未解庫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經費類經費賸餘明細表

中華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部 分									
項 目	待納庫部分			押金部分			材料部分		
	其他	審修	小計	其他	審修	小計	其他	審修	小計
本年度部分									
一、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1. 漁業管理			-			-			-
2. 漁業發展			-			-			-
二、統籌科目部分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小計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307,313,291	451,648,366	2,322,057,443	3,081,019,100
	20			0051200000-2 漁業署及所屬	307,313,291	451,648,366	2,322,057,443	3,081,019,100
		01		5251201200-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0	125,316,261	4,425,000	129,741,261
		02		5851200100-2 一般行政	265,924,000	47,692,429	920,000	314,536,429
		03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41,389,291	205,740,878	2,264,646,532	2,511,776,701
		04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0	72,898,798	52,065,911	124,964,709
				合 計	307,313,291	451,648,366	2,322,057,443	3,081,019,100

會漁業署及所屬

決算分析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153,657,341	144,506,345	163,790,777	461,954,463	3,542,973,563
153,657,341	144,506,345	163,790,777	461,954,463	3,542,973,563
2,841,816	0	120,000	2,961,816	132,703,077
0	907,263	0	907,263	315,443,692
1,884,714	20,711,745	7,803,979	30,400,438	2,542,177,139
148,930,811	122,887,337	155,866,798	427,684,946	552,649,655
153,657,341	144,506,345	163,790,777	461,954,463	3,542,973,563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一般行政	漁業管理
0100 人事費	0	265,924,000	41,389,291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0	137,158,835	22,280,998
010301 職員待遇	0	136,046,375	22,280,998
010306 派用及聘用人員待遇	0	1,112,460	0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0	28,822,437	1,797,280
010401 約聘人員酬金	0	4,440,480	0
010402 約僱人員酬金	0	24,381,957	1,797,28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10,123,269	3,499,225
010501 技工及工友待遇	0	10,123,269	3,499,225
0111 獎金	0	41,998,734	6,378,920
011101 考績獎金	0	15,852,329	2,889,618
011102 特殊公勳獎賞	0	58,200	7,200
011110 年終工作獎金	0	26,028,206	3,482,102
011199 其他業務獎金	0	59,999	0
0121 其他給與	0	8,597,393	1,445,100
012121 子女教育補助	0	0	189,100
012131 休假補助	0	3,532,793	757,233
012141 車票費補助	0	3,713,030	498,767
012199 其他補助	0	1,351,570	0
0131 加班值班費	0	9,626,792	1,069,185
013101 超時加班費	0	4,133,695	9,444
013102 不休假加班費	0	5,257,497	829,301
013103 值班費	0	235,600	230,440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0	13,592,138	2,381,905
014302 公務人員提撥金	0	11,935,977	2,004,059

會漁業署及所屬
決算綜計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業 發 展	作 業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 計
0					307,313,291
0					159,439,833
0					158,327,373
0					1,112,460
0					30,619,717
0					4,440,480
0					26,179,237
0					13,622,494
0					13,622,494
0					48,377,654
0					18,741,947
0					65,400
0					29,510,308
0					59,999
0					10,042,493
0					189,100
0					4,290,026
0					4,211,797
0					1,351,570
0					10,695,977
0					4,143,139
0					6,086,798
0					466,040
0					15,974,043
0					13,940,036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一般行政	漁業管理
014305 約聘僱人員提撥金	0	390,115	109,184
014306 技工及工友提撥金	0	1,266,046	268,662
0151 保險	0	16,004,402	2,536,678
015101 健保保險補助	0	10,317,153	1,621,280
015102 公保保險補助	0	3,650,177	596,517
015103 勞保保險補助	0	2,037,072	318,881
0200 業務費	128,158,077	47,692,429	207,625,592
0201 教育訓練費	0	79,640	357,353
020101 教育費	0	0	41,800
020102 訓練費	0	79,640	315,553
0202 水電費	0	4,991,859	8,613,746
020201 水費	0	253,598	189,238
020202 電費	0	4,738,261	8,424,508
0203 通訊費	0	3,636,803	7,397,720
020301 數據通訊費	0	983,159	2,231,409
020302 一般通訊費	0	2,653,644	5,166,311
0211 土地租金	0	736,562	684,316
021101 土地租金	0	736,562	684,316
0212 權利使用費	0	0	326,550
021201 權利使用費	0	0	326,550
0215 資訊服務費	0	300,000	8,446,095
021501 資訊操作維護費	0	300,000	8,446,095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0	11,190,288	2,171,809
021901 其他業務租金	0	11,190,288	2,171,809
0221 稅捐及規費	0	3,356,454	501,604

會漁業署及所屬
決算綜計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漁業發展				合計
0				499,299
0				1,534,708
0				18,541,080
0				11,938,433
0				4,246,694
0				2,355,953
221,829,609				605,305,707
0				436,993
0				41,800
0				395,193
0				13,605,605
0				442,836
0				13,162,769
0				11,034,523
0				3,214,568
0				7,819,955
0				1,420,878
0				1,420,878
0				326,550
0				326,550
0				8,746,095
0				8,746,095
0				13,362,097
0				13,362,097
0				3,858,058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一般行政	漁業管理
022101 稅捐	0	3,040,445	74,730
022102 規費	0	316,009	426,874
0231 保險費	0	207,632	619,107
023101 法定責任保險	0	130,696	0
023102 對業務活動保險	0	0	284,538
023103 對財產保險	0	76,936	334,569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0	0	1,057,680
024901 勞務服務費	0	0	1,057,68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86,000	73,200	4,487,128
025001 顧問費	0	0	1,045,500
025002 出席費	666,000	0	1,330,000
025003 講座鐘點費	0	73,200	1,331,620
025004 稿費	20,000	0	769,408
025005 考試及其他作業費	0	0	10,600
0251 委辦費	127,294,683	0	96,608,642
025102 委託研究	127,294,683	0	0
025103 委託辦理	0	0	96,608,642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0	0	7,212
026101 國際組織會費	0	0	7,212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0	0	108,400
026201 國內組織會費	0	0	108,400
0271 物品	0	3,359,271	14,654,710
027101 消耗品	0	1,982,636	5,771,591
027102 非消耗品	0	183,428	1,085,296
027103 油料	0	1,193,207	7,797,823

會漁業署及所屬
決算綜計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漁業發展				合計
0				3,115,175
0				742,883
0				826,739
0				130,696
0				284,538
0				411,505
6,187,454				7,245,134
6,187,454				7,245,134
6,000				5,252,328
0				1,045,500
6,000				2,002,000
0				1,404,820
0				789,408
0				10,600
159,605,632				383,508,957
0				127,294,683
159,605,632				256,214,274
0				7,212
0				7,212
0				108,400
0				108,400
16,635,900				34,649,881
16,612,400				24,366,627
23,500				1,292,224
0				8,991,030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一般行政	漁業管理
0279 一般事務費	59,500	13,769,862	39,778,589
027901 一般事務費	59,500	13,769,862	39,778,589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689,764	527,878
028201 房屋建築養護費	0	689,764	527,878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912,512	148,495
028301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0	912,512	148,495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1,612,573	8,396,107
028401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0	1,612,573	8,396,107
0291 國內旅費	117,894	2,534,118	9,750,385
029101 國內旅費	117,894	2,534,118	9,750,385
0292 大陸地區旅費	0	0	518,136
029201 大陸地區旅費	0	0	518,136
0293 國外旅費	0	0	2,078,220
029301 國外旅費	0	0	2,078,220
0294 運費	0	30,140	248,287
029401 運費	0	30,140	248,287
0295 短程車資	0	1,775	10,135
029501 短程車資	0	1,775	10,135
0299 特別費	0	209,976	127,288
029901 特別費	0	209,976	127,288
0300 設備及投資	0	907,263	20,711,745
0303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0	0	0
030399 其他營建工程	0	0	0
0304 機械設備費	0	0	0
030401 機械設備費	0	0	0

會漁業署及所屬

決算綜計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漁業發展				合計
39,373,153				92,981,104
39,373,153				92,981,104
0				1,217,642
0				1,217,642
0				1,061,007
0				1,061,007
0				10,008,680
0				10,008,680
4,470				12,406,867
4,470				12,406,867
0				518,136
0				518,136
0				2,078,220
0				2,078,220
17,000				295,427
17,000				295,427
0				11,910
0				11,910
0				337,264
0				337,264
122,887,337				144,506,345
121,759,602				121,759,602
121,759,602				121,759,602
27,735				27,735
27,735				27,735

經資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一般行政	漁業管理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0	0	15,620,843
030601 硬體設備費	0	0	4,595,714
030606 軟體購置費	0	0	2,085,129
030607 系統開發費	0	0	8,940,000
0319 雜項設備費	0	907,263	5,090,902
031901 雜項設備費	0	907,263	5,090,902
0400 獎補助費	4,545,000	920,000	2,272,450,511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0	0	1,224,605
040301 特定補助	0	0	1,224,605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0	0	7,550,839
041001 特定補助	0	0	7,550,839
0429 對福建省各縣之補助	0	0	213,983
042901 特定補助	0	0	213,983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0	0	723,029
043001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0	0	723,029
0432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4,545,000	0	5,051,000
043202 業務補助	4,545,000	0	5,051,0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0	0	127,563,755
043701 對企業捐助	0	0	14,017,245
043702 對團體捐助	0	0	113,546,51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0	0	65,310
044101 對學生之獎助	0	0	65,310
044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0	0	141,619,695
044502 濟助費	0	0	141,619,695
0454 差額補貼	0	0	1,802,204,495

會漁業署及所屬
決算綜計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合 計
漁業發展				
0				15,620,843
0				4,595,714
0				2,085,129
0				8,940,000
1,100,000				7,098,165
1,100,000				7,098,165
207,932,709				2,485,848,220
27,552,336				28,776,941
27,552,336				28,776,941
119,550,607				127,101,446
119,550,607				127,101,446
6,115,498				6,329,481
6,115,498				6,329,481
0				723,029
0				723,029
0				9,596,000
0				9,596,000
54,714,268				182,278,023
0				14,017,245
54,714,268				168,260,778
0				65,310
0				65,310
0				141,619,695
0				141,619,695
0				1,802,204,495

經費門併計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一般行政	漁業管理
045401 利息補貼	0	0	2,412,093
045402 價差補貼	0	0	1,799,792,402
0475 獎勵及慰問	0	920,000	42,000
047502 慰問金	0	920,000	42,000
0476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0	186,191,800
047601 其他補助及捐助	0	0	186,191,800
合 計	132,703,077	315,443,692	2,542,177,139

會漁業署及所屬

決算綜計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 作 計 畫 科 目 名 稱				
漁業發展				合計
	0			2,412,093
	0			1,799,792,402
	0			962,000
	0			962,000
	0			186,191,800
	0			186,191,800
552,649,655				3,542,973,563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經常					
	受雇人員報酬	商品及勞務 購買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 出	經常移轉	
					對企業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總計	372,596	438,404	0	1,421	14,017	2,280,373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45,629	0	0	0	0	183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323,293	438,404	0	1,421	14,017	2,280,19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3,674	0	0	0	0	0

會漁業署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經 常 移 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 資 及 增 資			資本移轉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27,127	7	3,133,94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8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7,127	7	3,084,45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74	0	0	0	0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經濟性分類 職能別分類	資本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 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對家庭及民間 非營利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總計	19,114	144,677	0	0	0	0	0
01一般公共事務	0	0	0	0	0	0	0
02防衛	0	0	0	0	0	0	0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0	0	0	0	0	0	0
04教育	0	0	0	0	0	0	0
05保健	0	0	0	0	0	0	0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0	0	0	0	0	0	0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	0	0	0	0	0	0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	0	0	0	0	0	0
09燃料與能源	0	0	0	0	0	0	0
10農、林、漁、牧	19,114	144,677	0	0	0	0	0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0	0	0	0	0	0	0
12運輸及通信	0	0	0	0	0	0	0
13其他經濟服務	0	0	0	0	0	0	0
14環境保護	0	0	0	0	0	0	0
15其他支出	0	0	0	0	0	0	0

會漁業署及所屬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支 出					資本支出合計	總 計
固 定 資 本 形 成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 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121,760	0	11,025	165,379	0	461,955	3,595,9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45,8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21,760	0	11,025	165,379	0	461,955	3,546,41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67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公用財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分類項目		單位	數量	價值	備註
土 地		筆	1,151	8,229,512,705	1.增加土地撥入 2.調整公告地價 3.修改土地面積
		公頃	478.365377		
土地改良物		個	16	132,309,801	無增減情事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公房屋	棟	25	1,295,214,985	1.增加建物附屬設備 2.新增新建建物 3.增加建物撥入 4.非公用建物撥出
		平方公尺	16,775.32		
	宿舍	棟	1		
		平方公尺	29.42		
其他	個	54			
機械及設備		件	2,289	495,191,032	本項設備增減係因設備新增及汰換之故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29	249,653,290	本項設備增減係因設備新增及汰換之故
	飛機	架	0		
	汽(機)車	輛	26		
	其他	件	864		
雜項設備	圖書	冊(套)	17	55,765,565	本項設備增減係因設備新增及汰換之故
	其他	件	1,115		
有價證券		股	0	-	無增減情事
權 利			2	425,000	本項權利減少係因撥出之故
總 值				10,458,072,378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公用珍貴動產、不動產目錄總表

中華民國10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分 類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價 值	備 註
土 地	地	筆	1	21,131,376	申報地價調整
		公頃	0.024400		
土 地 改 良 物		個	0	-	
房屋建築及設備	辦 公 房 屋	棟	0	43,268	與99年度相同，無增、減情事
		平方公尺	0		
	宿 舍	棟	1		
		平方公尺	340.62		
其 他	個	0			
機 械 及 設 備		件	0	-	
交通及運輸設備	船	艘	0	-	
	飛 機	架	0		
	汽 (機) 車	輛	0		
	其 他	件	0		
雜 項 設 備	圖 書	冊(套)	0	-	
	博 物	件	0		
	其 他	件	0		
有 價 證 券		股	0	-	
權 利			0	-	
總			值	21,174,644	

行政院農業委員
本年度經費預算國庫已

中華民國

經費門併計

科 目			預 算 數		國 庫 已		
款	項	目	原預算數		實 現 數	申 請 保 留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甲、本機關經費預算部分	3,834,937,000		3,834,937,000	3,227,433,752	0
			0				40,026,144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3,834,937,000		3,834,937,000	3,227,433,752	0
			0				40,026,144
	20	0051200000-2 漁業署及所屬	3,834,937,000		3,834,937,000	3,227,433,752	0
			0				40,026,144
	01	5251201200-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140,380,000		140,380,000	123,603,077	0
			0				0
	02	5851200100-2 一般行政	345,721,000		345,721,000	315,443,692	0
			0				0
	03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2,555,955,000		2,555,955,000	2,515,670,820	0
			0				9,368,597
	04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791,741,000		791,741,000	272,716,163	0
			0				30,657,547
	05	5851209800-3 第一預備金	1,140,000		1,140,000	0	0
			0				0
		乙、統籌科目部分	48,921,134		52,925,733	52,925,733	0
			4,004,599				0
02		8903304500-4 公教人員婚喪生育及子女教育補助	3,673,545		3,673,545	3,673,545	0
			0				0
05		6806205800-3 早期退休公教人員生活困難 照護金	183,000		183,000	183,000	0
			0				0
05		7506205300-0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給付	45,064,589		45,629,159	45,629,159	0
			564,570				0
27		5877015800-3 調整軍公教人員待遇準備	0		3,440,029	3,440,029	0
			3,440,029				0
合 計			3,883,858,134		3,887,862,733	3,280,359,485	0
			4,004,599				40,026,144

會漁業署及所屬
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 款 部 分			國庫尚未撥款部分		備 註
經 費 賸 餘		合 計	申請保留數	經費賸餘 未支用預 算餘額	
押金部分	待繳還國庫數		應 付 數		
材料部分			保 留 數		
0	10,808,351		3,278,268,247		0
0			275,513,667		
0	10,808,351	3,278,268,247	0	281,155,086	
0			275,513,667		
0	10,808,351	3,278,268,247	0	281,155,086	
0			275,513,667		
0	0	123,603,077	0	7,676,923	
0			9,100,000		
0	0	315,443,692	0	30,277,308	
0			0		
0	3,794,721	2,528,834,138	0	9,983,140	
0			17,137,722		
0	7,013,630	310,387,340	0	232,077,715	
0			249,275,945		
0	0	0	0	1,140,000	
0			0		
0	0	52,925,733	0	0	
0			0		
0	0	3,673,545	0	0	
0			0		
0	0	183,000	0	0	
0			0		
0	0	45,629,159	0	0	
0			0		
0	0	3,440,029	0	0	
0			0		
0	10,808,351	3,331,193,980	0	281,155,086	
0			275,513,667		

行政院農業委員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國庫收回以前年度庫撥款	本年度國庫撥款數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截至上年度止國庫已撥款留抵保留數		小 計	本年度支出實現數
					截至上年度止應領經費或保留庫款餘額			
97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17,698,887 4,328,994	22,027,881	0	894,247 17,698,887
				0051200000-2 漁業署及所屬	17,698,887 4,328,994			894,247 17,698,887
				04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17,698,887 4,328,994			894,247 17,698,887
				小 計	17,698,887 4,328,994			894,247 17,698,887
98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61,495,632 102,664,649	164,160,281	0	91,138,950 103,758,549
				0051200000-2 漁業署及所屬	61,495,632 102,664,649			91,138,950 103,758,549
				03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195,000 0			195,000 0
				04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61,300,632 102,664,649			163,965,281 103,563,549
				小 計	61,495,632 102,664,649			164,160,281 103,758,549
99	20			0051000000-7 農業委員會主管	229,784,357 463,895,909	693,680,266	0	341,470,957 477,452,135
				0051200000-2 漁業署及所屬	229,784,357 463,895,909			341,470,957 477,452,135
				01 5251201200-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0 11,770,000			11,770,000 11,770,000
				03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54,247,008 30,571,181			84,818,189 80,901,570
				04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175,537,349 421,554,728			597,092,077 384,780,565
				小 計	229,784,357 463,895,909			693,680,266 477,452,135

會漁業署及所屬
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備 註
國庫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小 計	國庫在以前年度 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 款部分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國庫在本年度 已撥款部分	小 計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731,763	731,763	0	143,753	
894,247	2,559,231	3,453,478	0	143,753	
0	731,763	731,763	0	143,753	
894,247	2,559,231	3,453,478	0	143,753	
0	731,763	731,763	0	143,753	
894,247	2,559,231	3,453,478	0	143,753	
0	731,763	731,763	0	143,753	
894,247	2,559,231	3,453,478	0	143,753	
0	0	0	809,882	2,625,905	
48,066,151	8,899,794	56,965,945	0	3,435,787	
0	0	0	809,882	2,625,905	
48,066,151	8,899,794	56,965,945	0	3,435,78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809,882	2,625,905	
48,066,151	8,899,794	56,965,945	0	3,435,787	
0	0	0	809,882	2,625,905	
48,066,151	8,899,794	56,965,945	0	3,435,787	
0	0	0	13,818,504	32,043,727	
79,984,675	90,381,225	170,365,900	0	45,862,231	
0	0	0	13,818,504	32,043,727	
79,984,675	90,381,225	170,365,900	0	45,862,23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7,266	254,353	
0	3,515,000	3,515,000	0	401,619	
0	0	0	13,671,238	31,789,374	
79,984,675	86,866,225	166,850,900	0	45,460,612	
0	0	0	13,818,504	32,043,727	
79,984,675	90,381,225	170,365,900	0	45,862,231	

行政院農業委員
以前年度歲出轉入數國庫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年度別	科 目			以前年度轉入數		本年度國庫收庫 回以前年度庫 撥款	本年度國庫 撥款數	
	款	項	目	名稱及編號	截至上年度止國庫 已撥款留抵保留數		小 計	本年度支 出實現數
					截至上年度止應領經 費或保留庫款餘額			
				合 計	308,978,876	879,868,428	0	433,504,154
					570,889,552			598,909,571

會漁業署及所屬
已撥及未撥款項明細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備 註
國庫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小 計	國庫在以前年度已撥款部分	國庫未撥款部分	
應付數	應付數	應付數	國庫在本年度已撥款部分	小 計	
保留數	保留數	保留數			
0	731,763	731,763	14,628,386	34,813,385	
128,945,073	101,840,250	230,785,323	0	49,441,771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國庫退還以前年度納庫款明細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別	預算科目名稱及編號	退 庫 數		備 註
		金 額	小 計	
99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180,000	180,000	
	合 計		180,00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歲入保留數(或未結清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歲 入 保 留 數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97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424,731	424,731	32.24	違反漁業法規定之裁罰案件計4件，持續定期催繳中。
	小 計	424,731	424,731	32.24	
		0			
98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1,218,622	1,218,622	48.18	違反漁業法規定之裁罰案件計23件，持續定期催繳中。
	小 計	1,218,622	1,218,622	48.18	
		0			
99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89,058	89,058	8.33	違反漁業法規定之裁罰案件計1件，持續定期催繳中。
	小 計	89,058	89,058	8.33	
		0			
100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2,644,720	2,644,720	23.76	違反漁業法規定之裁罰案件計49件，持續定期催繳中。
	小 計	2,644,720	2,644,720	23.76	
		0			
	合 計	4,377,131	4,377,131	27.28	
		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經資門分列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及編號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 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97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147,271	11.18	本案經移送強制執行，取得債權憑證，報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100年8月30日審教處四字第1000003838號函核備註銷，並持續追蹤執行在案。
	小計	147,271	11.18	
98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1,160,806	45.90	本案經移送強制執行，取得債權憑證，報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100年8月30日審教處四字第1000003838號函核備註銷，並持續追蹤執行在案。
	小計	1,160,806	45.90	
99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60,000	5.61	本案經移送強制執行，取得債權憑證，報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100年8月30日審教處四字第1000003838號函核備註銷，並持續追蹤執行在案。
	小計	60,000	5.61	
100	0451200101-1 罰金罰鍰	-1,348,458	-12.12	因漁會申請投設人工魚礁案件減少所致。
	0451200301-0 一般賠償收入	361,465	8.37	
	0551200101-7 審查費	-102,500	-61.01	
	0551200102-0 證照費	70,187	7.90	
	0551200305-7 資料使用費	58		
	0551200312-2 場地設施使用費	1,240,524	13.10	
	0751200101-8 利息收入	232,697		
	0751200105-9 權利金	-1,711,887	-14.05	
	0751200106-1 租金收入	120,807	1.23	
	0751200600-8 廢舊物資售價	454,913		
	1151200901-8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17,483,556	60.15	
	1151200909-0 其他雜項收入	853,469	243.85	
	小計	17,654,831	22.81	
	合計	19,022,908	23.11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97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731,763	3,453,478	4,185,241	19.00
	資本門小計	731,763	3,453,478	4,185,241	19.00
	經資門小計	731,763	3,453,478	4,185,241	19.00
98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0	1,450,000	1,450,000	100.00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0	55,515,945	55,515,945	34.16

會漁業署及所屬
結清數)分析表

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資本門	14A	894,247	漁港設施及環境改善(補助)-大溪漁港魚市場改建工程規劃及監造894,247元,本案於99年10月7日簽訂契約,工程期限為360日曆天,因工期未屆,且權責已發生,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資本門	19A	3,290,994	新竹漁港航道疏浚工程3,290,994元,本案於97年8月9日完工,並於97年10月3日辦理驗收,因驗收結果不符合合約規定,產生履約爭議,已進入訴訟程序,最高法院於100年12月15日判決廢棄二審判決,發回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分院,相關經費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4,185,241		
		4,185,241		
經常門	12C	1,450,000	98年度漁船漁筏收購搗毀作業委託監督工作1,450,000元,本案因雲林縣政府所送報告尚須補正,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資本門	12A	1,796,562	1.八斗子漁港港區疏浚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工作583,331元,本案於100年8月8日驗收完成,但監造責任尚須釐清,暫未核付尾款,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2.東港鹽埔漁港計畫檢討修訂工作420,000元,本案於98年7月3日完成訂約,已完成期末報告及漁港區域劃定變更說明書,經報請行政院核定時,交通部對漁港計畫內容仍有意見,經行政院秘書長100年6月7日核復審議意見,目前仍需再作檢討及與相關機關協商計畫內容,再函報請行政院核定,無法於100年12月31日完成,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3.安平漁港整體漁業規劃檢討委託計畫252,000元,本案於98年7月28日完成訂約,已完成期末報告及地方說明會,惟區域劃定內容報請行政院核定時,經交經建會審議,臺南市政府及南市區漁會對漁港區域仍有意見,目前仍需再作檢討及與相關機關協商計畫內容,再函報請行政院核定,無法於100年12月31日完成,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4.98年度船礁工程委託規劃驗證、設計及監造工作541,231元,本案已完工,因施工場地未完成復原,承商相關結算資料未送齊,尚未辦理結算,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資本門	20A	301,393	梧棲漁港遊艇停泊碼頭及相關設施興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工作301,393元,本案於98年6月18日簽訂契約,工程尚未完成發包,剩餘款包含監造費用等,需同工程進度撥款,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資本門	12A	10,008,246	新竹縣竹北養殖漁業生產區海水統籌供應系統工程10,008,246元,本案於98年12月31日簽訂契約,因承包商與下包廠商履約爭議尚未解決,已請設計監造單位及漁會協助提供漁民損失資料及後續需辦理與承包商終止及政府採購公報事宜,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資本門	14A	43,409,744	塹豐養殖區海水統籌供應系統管線埋設工程(二)43,409,744元,本工程於98年12月14日簽訂契約,契約期限360日曆天,因莫拉克風災產業復建因素需立即停工,99年5月10日復工,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經常門小計	0	1,450,000	1,450,000	100.00
	資本門小計	0	55,515,945	55,515,945	34.12
	經資門小計	0	56,965,945	56,965,945	34.70
99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0	3,515,000	3,515,000	4.59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0	5,400,000	5,400,000	9.35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0	161,450,900	161,450,900	29.93

會漁業署及所屬
結清數) 分析表

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1,450,000	年度繼續支用。	
		55,515,945		
		56,965,945		
經常門	6C	3,515,000	<p>1. 臺灣漁業發展一百年專書編撰勞務採購案1,815,000元，本案因涉及農委會百年農業專書整體格式之一致性，且目前專書刻正做最後之修正與定稿，在本署同意展延計畫後，亦能配合農委會做整體性之修正與調整，爰按契約書第七條第(三)項第1款之(5)「機關應辦事項未及時辦妥」辦理展延至101年2月29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2. 臺灣漁業發展一百年紀錄片製作1,700,000元，本計畫因需提供農委會統一片頭及統一之紀錄片之套裝規格修正，惟農委會企劃處負責之農委會紀錄片統一片頭迄今尚未製作完成，另紀錄片之套裝規格修正亦尚未通知，致無法提供光啓社相關資料，爰按契約書第七條第(三)項第1款之(5)「機關應辦事項未及時辦妥」辦理，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經常門	14C	5,400,000	推動漁村生態旅遊計畫5,400,000元，本案依契約前揭45集節目需至101年1月28日播畢，加計後續節目影片DVD、導覽手冊製作及驗收撥款結束等程序，擬申請該計畫展延至101年3月16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資本門	14A	106,346,280	<p>1. 石斑魚產值倍增計畫-永安鄉養殖區共同給水箱涵106,096,280元，本工程於99年12月30日簽訂契約，工期360日曆天，未能於年度辦理完工結案，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2. 石斑魚產值倍增計畫-彌陀鄉養殖區共同給水箱涵250,000元，本案設計監造於99年5月25日簽訂契約，工期80日曆天，規劃設計廠商尚未請款，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資本門	12A	13,443,489	<p>1. 高雄縣永安鄉養殖漁業生產區共同引水系統檢討委託規劃工作260,000元，本案於99年12月28日訂約，期未報告業經審查通過，俟執行單位檢送規劃報告定稿書及相關文件後，方可辦理尾款撥付，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2. 99年度大型鋼鐵人工魚礁工程及委託規劃、驗證及監造工作12,175,948元，本工程因規劃驗證及監造發生履約爭議，導致工程標及監造驗證標無法結算，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3. 99年度船礁工程1,007,541元，本案工程已完工驗收，因施工場地未完成復原，承商相關結算資料未送齊，尚未辦理結算，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資本門	3B	7,051,167	補助養殖業裝設太陽能光電設備計畫7,051,167元，因需向直轄市、縣(市)政府申請土地容許使用、雜項執照及台電公司同意文件等需業管主管機關排程會勘後始得核發文件，須俟取得前開文件及完成查驗後，始得核撥補助款，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經常門小計	0	8,915,000	8,915,000	6.11
	資本門小計	0	161,450,900	161,450,900	29.48
	經資門小計	0	170,365,900	170,365,900	24.56
100	5251201200-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0	8,700,000	8,700,000	6.38
	5251201200-0*	0	400,000	400,000	10.08

會漁業署及所屬
結清數) 分析表

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資門	類 型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資本門	14A	34,609,964	1. 雲林縣台子養殖區調節池護岸道路整建工程1,912,808元，本案工程業已完工驗收，但未及於年度內付款完成，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2. 99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新竹縣-竹北養殖漁業生產區海水統籌供應系統第二期5,569,118元，本工程於99年12月2日簽訂契約，工期70工作天，未能於年度辦理完工結案，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3. 99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宜蘭縣養殖漁業區總檢討計畫595,000元，本工程於99年10月27日簽訂契約，未能於年度辦理完工結案，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4. 99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屏東縣-塭豐生產區海水統籌供應系統管線工程6,991,616元，本工程於99年12月31日辦理第2次變更設計，按原合約工期及二次變更設計後，工期為391日曆天，未能於年度辦理完工結案，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5. 99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屏東縣-塭豐養殖區海水統籌供應系統管線埋設工程(二)19,541,422元，本工程於99年12月31日辦理變更設計，按原合約工期及變更設計後，工期為407日曆天，未能於年度辦理完工結案，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8,915,000		
		161,450,900		
		170,365,900		
經常門	14C	8,700,000	1. 水產動物用藥狀況調查及安全性資料之建立5,620,000元，本計畫擬蒐集調查水產動物用藥狀況，並進行安全及效果試驗，以作為我國核准水產養殖動物用藥參考依據。該計畫自100年7月15日起公告，7月28日完成資格審查，並於8月12日評選完成，俟後進行計畫提審作業，最後於10月6日完成議價發生權責。請予以保留經費至101年6月30日。 2. 市售鯊魚魚翅DNA檢測之研究350,000元，本計畫係以DNA檢驗技術鑑別市面上無法由外型辨識為何種類之鯊魚魚翅，確認其中是否有禁捕之鯊魚種類，以因應國際上對於鯊魚保育之關切。該計畫自100年9月13日起公告，9月19日完成資格審查，並於9月27日評選完成，俟後進行計畫提審作業，最後於11月16日完成議價發生權責，請予以保留經費至101年10月31日。 3. 有機水產品驗證基準研析2,730,000元，本計畫擬蒐集建立有機水產品(動物)驗證基準，及相關進口有機水產品同等級驗證標準，提供相關漁政單位政策制定參考。該計畫自100年7月14日起公告，7月27日完成資格審查，並於8月12日評選完成，俟後進行計畫提審作業，最後於10月6日完成議價發生權責，請予以保留經費至101年6月30日。	
資本門	14C	400,000	水產動物用藥狀況調查及安全性資料之建立400,000元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0	21,069,090	21,069,090	0.83

會漁業署及所屬
結清數) 分析表

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費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經常門	4B	1,969,520	<p>，本計畫擬蒐集調查水產動物用藥狀況，並進行安全及效果試驗，以作為我國核准水產養殖動物用藥參考依據。該計畫自100年7月15日起公告，7月28日完成資格審查，並於8月12日評選完成，俟後進行計畫提審作業，最後於10月6日完成議價發生權責。請予以保留經費至101年6月30日。</p> <p>100年度機艙零配件1,969,520元，本案依據招標文件及契約書規劃交貨期限需跨至101年1月29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經常門	4C	7,288,320	<p>1. 漁建貳號主減速機離合器擾性聯軸器350,000元，本案依據招標文件及契約書規劃交貨期限需跨至101年1月21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2. 雙氣室自動充救生衣100套253,600元，本案依據招標文件及契約書規劃交貨期限需跨至101年1月10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3. 100年度沿近海輪歐盟供貨漁船衛生評鑑及教育訓練1,500,000元，本案於100年11月4日簽約，工作計畫執行至101年10月12日，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4. 100年度重大政策媒體整合行銷專案1,344,720元，本案於100年9月簽約，因應實際宣導需求，契約變更履約期限至101年5月31日，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5. 漁建貳號巡護船年度船體機具維修保養3,840,000元，本案依據招標文件及契約書規劃施工期限需跨至101年2月21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經常門	14C	252,000	<p>「海宴優質水產金鑽一生」標章申請大陸證明商標252,000元，本案於100年3月簽訂契約，履約期限至大陸證明商標申請註冊完成(大陸證明商標審查時間約七至二十四個月，三年不使用撤銷案之審查時間約二至三年)，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經常門	20C	80,000	<p>南海地區漁業資源養護及管理之規劃研究80,000元，本案原定赴大陸、東南亞參訪行程，因該計畫主持人宋燕輝研究員訂於100年10、11月份出國參加南海論壇等多項與南海議題有關之國際研討會，考量所參與之國際會議與該計畫目標皆有相關，爰擬將參訪行程延後至101年執行，俾會後將討論成果納入該計畫報告，使計畫執行成果更臻充實完善。</p>	
經常門	14C	11,479,250	<p>1. 強化沿近海漁業資源養護管理及教育宣導156,827元，本案100年度綠島漁業資源保育區龜灣分區海上警示浮標管理維護工作於100年8月15日勞務委託中華民國潛水救難協會，以及100年度富山漁業資源保育區海上警示浮標管理維護工作於100年7月18日委託台東區漁會辦理，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2. 通霄國有第1341號保安林海水養殖專業區評估規劃1,100,000元，本案委託專業技術服務工程規劃、設計及監造，於100年5月25日簽約，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3. 莫拉克颱風災後屏東地區養殖漁業生產區水權及登記證管理計畫1,020,000元，本案於100年8月11日簽訂契約，因契約履約期限為決標日起165日(即101年1月16日止)，另參酌屏東縣政府行政作業需求，請同意</p>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0	5,437,229	5,437,229	17.26

會漁業署及所屬
結清數)分析表

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資本門	4C	1,400,000	<p>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4.屏東地區海水供應系統管理作業研究評估與規劃計畫652,453元，本案已於100年12月22日完成議價並於12月28日簽訂契約，履約期限為定約日起165日，另參酌屏東縣政府行政作業需求，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5.區漁會及魚市場共用系統維護計畫862,920元，本案於100年6月27日及6月29日因計畫程式增修與諮詢部分，履約期限為簽約後12個月，為使共用系統維護服務完整，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6.強化沿近海漁業資源養護管理及教育宣導89,850元，本案因委託監測伸港保育區蠔蚶蝦棲地族群數量變動資訊等工作，於100年9月23日始完成招標簽約，履約期限至101年6月30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7.文蛤池放養海水草食性魚類養殖技術發展之推廣1,470,000元，本案於100年12月26日簽訂契約，因辦理魚苗放養，驗收尚未完成，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8.第二屆水產精品選拔暨行銷推廣6,127,200元，本案於100年11月28日簽訂契約，履約期限為101年2月29日，待奧蘭朵公關顧問有限公司送交成果報告，完成驗收，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100年度「漁業天然災害查報、審核及救助數位e化系統」增修擴充及維護案1,400,000元，1.為使災害通報零時差及救助機制能真正發揮協助受災漁民之功能，本署業於99至100年建置數位e化系統，本年度業於100年12月28日完成議價及簽約，履約期限至101年12月31日止，將依業務需要增修擴充及維護現行系統功能，強化即時災害通報及申請作業，掌握天然災害損害、救助基礎資料及救助金發放情形。2.本年度將推動正式上線、協助於汛期輔導系統順利運作，並將於救助受理系統與救助審核及撥款系統新增「漁業權漁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申請作業(定置漁業部分)」，提供訊息事件通知與即時訊息溝通機制，當災害應變中心成立時，本系統可以作為一個本署與縣市府、鄉鎮公所、漁會訊息溝通平台，天然災害查報離線單機版(.NET)程式增加詳速報資料維護離線作業功能(取代現行Excel檔之下載上傳)，提供詳速報作業之辦理流程及日期時間等功能。3.本案今年增修及辦理事項將影響系統及時性及完整性，故需辦理預算保留，俾能開發相關功能，進而推廣及符合全國各地方政府運作。</p>	
資本門	4B	1,760,429	<p>1.100年度機艙零配件1,030,480元，本案依據招標文件及契約書規劃交貨期限需跨至101年1月29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2.訓練用救生筏乙批389,949元，本案依據招標文件及契約書規劃交貨期限需跨至101年2月14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3.半身式甦醒安妮10套340,000元，本案依據招標文件及契約書規劃交貨期限需跨至101年1月19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資本門	14A	210,000	<p>東港漁業通訊電台恆春遙控台改善計畫210,000元，本</p>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0	28,289,863	28,289,863	16.79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0	251,643,629	251,643,629	40.38

會漁業署及所屬
結清數)分析表

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費門	類 型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資本門	14B	2,066,800	案於100年12月28日決標完成發包，因工期30日曆天，預計101年3月31日完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經常門		0	岸上接收中心設備改善計畫2,066,800元，本案於100年12月簽訂契約，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資本門	6C	8,435,000	沿近海漁業永續發展-100年度漁船筏收購及處理計畫(三)8,435,000元，漁船收購費用無法於年度內如期完成，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資本門	14A	56,690,708	1. 石斑魚產值倍增計畫-高雄縣永安鄉養殖漁業生產區共同給水第五期工程24,965,082元，本工程於99年12月30日簽訂契約，工期360日曆天，未能於年度辦理完工結案，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2. 石斑魚產值倍增計畫-高雄市彌陀區養殖漁業集中區共同給水渠道第三期工程31,725,626元，本工程於100年10月17日簽訂契約，工期190日曆天，未能於年度辦理完工結案，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資本門	4A	66,658,883	100年度大型鋼鐵礁工程及委託規劃驗證監造工作66,658,883元，本案於100年11月22日完成簽約，履約期限至101年11月15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資本門	4B	1,100,000	攜帶式漁船航程讀取器(VDRS)1,100,000元，本案於100年12月29日完成簽約，履約期限至101年2月29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資本門	3B	691,429	1. 本案查驗工作691,429元於100年12月簽約，因目前正進行竣工查驗書面審查作業，審查完後始進行現場會勘，並請申請戶依會勘建議做修正，修正完成後始得撥付審查費用。2. 本案工程於100年3月簽約，因需向直轄市、縣(市)政府申請土地容許使用、雜項執照及台電公司同意文件等需業管主管機關排程會勘後始得核發文件，須俟取得前開文件及完成查驗後，始得核撥補助款，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資本門	14A	118,067,609	1. 100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二)-高雄市-永安區草田溝排水整治工程8,915,754元，本案於100年12月30日簽約，工期190日曆天，因工程尚在施工中，無法於年度內完成，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2.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北門區雙春生產區排水改善工程6,561,684元，本案於100年12月15日簽約，工期120日曆天，預定竣工日期為101年4月16日，因工程尚在施工中，無法於年度內完成，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3.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北門區保安、海埔生產區排水改善工程5,979,769元，本案於100年12月24日簽約，工期120日曆天，預計12月31日開工，預定竣工日期為101年4月25日，因工程尚在施工中，無法於年度內完成，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 4.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七股區國安生產區排水改善工程3,093,687元，本案於100年12月15日簽約，工期60日曆天，預定竣工日期為101年2月19日，因工程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費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會漁業署及所屬
結清數)分析表

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資門	類 型	金 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 註
			<p>尚在施工中，無法於年度內完成，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5.彰化縣芳苑南哨出海道路設施工程(二)3,391,861元，本案於100年9月18日開工，工期120日曆天，預定竣工日期為101年1月16日，因工程尚在施工中，無法於年度內完成，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6.彰化縣永興養殖區第三號水門尾段排水護岸改善工程8,800,000元，本案於100年11月18日開工，工期120日曆天，預定竣工日期為101年3月18日，因工程尚在施工中，無法於年度內完成，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7.彰化縣永興養殖區2號水門進排水改善工程(二)6,420,397元，本案於100年9月27日簽訂契約，工期120日曆天，因尚辦理變更設計程序中，無法於年底完成，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8.彰化縣新寶11班哨支線出海道路及防漂砂設施改善工程6,226,890元，本案於100年8月30日簽訂契約，工期120日曆天，因工程督導缺失改善結果尚未奉本署備查，無法於本年度辦理驗收，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9.雲林縣下崙養殖區5米路進排水路整建工程7,502,400元，本案於100年12月30日簽約，工期160日曆天，無法於年底完成，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10.雲林縣蚶寮養殖區144線西側進排水路整建工程5,885,894元，本案於100年12月22日簽訂契約，無法於年底完工，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11.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花蓮縣壽豐養殖區排水渠道改善工程4,265,247元，本案因辦理變更設計並展延工期，始於100年12月5日竣工，為辦理驗收等手續，故無法於年底完成付款，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12.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番子崙養殖生產區聯外道路改善工程694,102元，本案於100年10月14日簽訂契約，工期30日曆天，無法於年底完成，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13.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番子崙養殖生產區道路改善工程(一)1,397,942元，本案於100年10月4日簽訂契約，工期40日曆天，無法於年底完成，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14.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東海養殖生產區道路改善工程868,938元，本案於100年11月22日簽訂契約，工期30日曆天，無法於年底完成，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15.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大庄及番子崙養殖生產區沿海道路改善工程5,224,836元，本案於100年10月20日簽訂契約，工期45日曆天，無法於年底完成，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16.100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宜蘭縣養殖區排水整建工程(第一工區)2,894,902元，本案於100年9月簽訂契約，工期90日曆天，無法於年底完成，因已發生權責，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保留數（或未

中華民國

經資門分列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歲 出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經常門小計	0	58,058,953	58,058,953	1.80
	資本門小計	0	257,480,858	257,480,858	39.03
	經資門小計	0	315,539,811	315,539,811	8.12
	經常門合計	0	68,423,953	68,423,953	2.03
	資本門合計	731,763	477,901,181	478,632,944	34.38
	經資門合計	731,763	546,325,134	547,056,897	11.47

會漁業署及所屬
結清數) 分析表

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p>17. 100年度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二)-屏東縣-塹豐養殖漁業生產區屏134線至海埔段排水改善工程4,780,230元, 本案設計監造於100年12月7日簽約, 規劃尚在設計中, 因已發生權責, 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18.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鹽埔養殖區民意路排水改善工程5,833,569元, 本案於100年11月22日簽訂契約, 工期120日曆天, 無法於年底完成, 因已發生權責, 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19.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鹽埔養殖區農友農場旁排水改善工程5,242,760元, 本案於100年12月8日簽訂契約, 工期120日曆天, 無法於年底完成, 因已發生權責, 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20.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鹽埔養殖區仕絨國小旁排水改善工程3,178,016元, 本案於100年12月30日簽訂契約, 工期80日曆天, 無法於年底完成, 因已發生權責, 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21.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鹽埔養殖區仕正路道路排水改善工程1,651,055元, 本案於100年11月16日簽訂契約, 工期60日曆天, 無法於年底完成, 因已發生權責, 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22.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鹽埔養殖區排水改善工程1,621,820元, 本案於100年12月24日簽訂契約, 工期60日曆天, 無法於年底完成, 因已發生權責, 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23.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鹽埔養殖區仕絨竹行旁道路排水改善工程2,037,286元, 本案於100年11月16日簽訂契約, 工期60日曆天, 無法於年底完成, 因已發生權責, 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24.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金門縣-金沙鎮劉澳、呂厝及洋山出海口道路整建工程5,000,000元, 本案於100年9月28日簽約, 工期90日曆天, 因工程尚在施工中, 無法於年度內完成, 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p>25. 布袋鎮漁港航道導航燈興建工程10,598,570元, 本案於100年12月29日簽訂契約, 工期90日曆天, 預定竣工日期為101年4月5日, 無法於年底完成, 因已發生權責, 請同意保留經費至下年度繼續支用。</p>
		58,058,953	
		257,480,858	
		315,539,811	
		68,423,953	
		478,632,944	
		547,056,897	

行政院農業委員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
中華民國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	
		金額	%	類 型	金 額
97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143,753	0.65		0
	小 計	143,753	0.65		0
98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3,435,787	2.10		0
	小 計	3,435,787	2.10		0
99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401,619	0.47	6	398,319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45,460,612	7.61	6	11,450,005
	小 計	45,862,231	6.73		11,848,324
100	5251201200-0 漁業科技研究發展	7,676,923	5.47	6	6,668,739
	5851200100-2 一般行政	30,277,308	8.76	2	29,274,000
				10	945,571
	5851202000-9 漁業管理	13,777,861	0.54	2	2,789,709
				6	9,886,590
	5851203000-4 漁業發展	239,091,345	30.20	6	43,557,291
	5851209800-3 第一預備金	1,140,000	100.00	3	1,140,000
	小 計	291,963,437	7.61		94,261,900
	合 計	341,405,208	7.26		106,110,224

會漁業署及所屬
、註銷數) 分析表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門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資 本		門 賸餘原因說明及相 關改善措施	備 註
	類 型	金 額		
	6	143,753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143,753		
	7	1,807,002	營繕工程結餘。	
	6	1,628,785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3,435,787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6	3,300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6	30,833,530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7	3,177,077	營繕工程結餘。	
		34,013,907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6	1,008,184	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 費節餘。	10	57,737	撙節支出。	
撙節支出。		0		
實際進用員額較少人事 費節餘。	6	1,101,562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0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6	195,534,054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 費結餘。	
第一預備金未動支。		0		
		197,701,537		
		235,294,984		

行政院農業委員

人事費

中華民國

人 事 費 別	預 算 數			決 算 數(2)
	原 預 算 數	預 算 增 減 數	合 計(1)	
一、民意代表待遇	0	0	0	0
二、政務人員待遇	0	0	0	0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67,098,000	0	167,098,000	159,439,833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33,383,000	0	33,383,000	30,619,717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4,658,000	0	14,658,000	13,622,494
六、獎金	61,143,000	0	61,143,000	48,377,654
七、其他給與	13,100,000	0	13,100,000	10,042,493
八、加班值班費	13,190,000	0	13,190,000	10,695,977
九、退休退職給付	0	0	0	0
十、退休離職儲金	18,449,000	0	18,449,000	15,974,043
十一、保險	18,356,000	0	18,356,000	18,541,080
十二、調待準備	0	0	0	0
合 計	339,377,000	0	339,377,000	307,313,291

會漁業署及所屬
分析表
10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人

比較增減數		員工人數		說明
金額(3)=(2)-(1)	百分比(3)/(1)	預計數	實有數	
0		0	0	
0		0	0	
-7,658,167	-4.58	235	223	
-2,763,283	-8.28	48	47	
-1,035,506	-7.06	34	34	
-12,765,346	-20.88	0	0	
-3,057,507	-23.34	0	0	
-2,494,023	-18.91	0	0	
0		0	0	
-2,474,957	-13.42	0	0	
185,080	1.01	0	0	
0		0	0	本署以業務費用臨時人員29人，決算數為7,245,134元；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員43人，決算數為17,435,714元。
-32,063,709	-9.45	317	304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壹、總預算部分</p>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一) 100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及所屬統刪項目如下：</p> <p>1. 委辦費：除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委辦費中屬受委託單位之人事費用部分、中央健康保險局委託職業工會與農漁會及鄉鎮市公所辦理健保業務、勞工委員會辦理危險機械及設備檢查與管理、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委辦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智慧財產局不刪；大陸委員會統刪 5%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國史館、新聞局、大陸委員會、消費者保護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建築研究所、國防部、財政部、賦稅署、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路總局及所屬、蒙藏委員會、林業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農業金融局、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衛生署、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2. 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除開會、談判、警政署及所屬之國外旅費、調查局、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中央研究院、人事行政局、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立法院主管、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監察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之出國教育訓練費、役政署、入出國及移民署、國防部主管、賦稅署、教育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法務部、法醫研究所、行政執行署及所屬、</p>	<p>已遵照辦理，刪減相關預算並整編成 100 年度法定預算。</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標準檢驗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動植物防疫檢疫局及所屬、農業金融局、疾病管制局、食品藥物管理局、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福建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3. 大陸地區旅費：除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立法院主管、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關稅總局及所屬、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國家圖書館、智慧財產局、交通部、蒙藏委員會、原子能委員會、放射性物料管理局、核能研究所、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茶業改良場、食品藥物管理局、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諮議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4. 軍事裝備設施養護費、房屋建築養護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除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空中勤務總隊統刪 2.5% 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家安全會議、地方行政研習中心、經濟建設委員會、檔案管理局、大陸委員會、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內政部、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主管、關稅</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區支 付處、財稅資料中心、國立編譯館、國立臺 灣藝術教育館、國立教育廣播電台、最高法 院檢察署、標準檢驗局及所屬、加工出口區 管理處及所屬、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公 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 屬、原子能委員會、輻射偵測中心、放射性 物料管理局、林業試驗所、茶業改良場、桃 園區農業改良場、環境保護署主管、海岸巡 防署主管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5.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之補助：除 法律義務支出、國家科學委員會對國家實驗 研究院與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之捐助、衛 生署捐助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發展計 畫、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 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 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 看守所不刪；大陸委員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統刪 2% 外，其餘統刪 5%，其中國防部主管、 交通部、觀光局及所屬、林務局、海岸巡防 署、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6. 對地方政府之補助：除法律義務支出、一般 性補助款、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 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 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 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3%，其中 役政署、觀光局及所屬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 代。</p> <p>7. 對外之捐助：除法律義務支出、文化建設委 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 動部分、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 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 其餘統刪 3%，其中交通部、農業委員會改以 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8. 獎勵金：除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獎補助費 中非屬建國百年慶祝活動部分、外交部主 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警政署及所屬、</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智慧財產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教育部、國立教育廣播電臺、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農業委員會、環境保護署、海岸巡防署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9. 設備及投資：除資產作價投資、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國家科學委員會增撥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立法院主管、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國立故宮博物院、調查局、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客家委員會及所屬不刪；教育部主管統刪 4 億 9,571 萬 2,000 元，其中 4 億 8,212 萬元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外，其餘統刪 7%，其中經濟建設委員會、考試院、警政署及所屬、國防部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臺北區支付處、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及所屬、最高法院檢察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檢察署、臺灣高雄地方法院檢察署、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海洋巡防總局、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非屬營舍整建工程計畫部分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10. 宣導經費：除外交部主管、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法務部所屬矯正機構及看守所不刪外，其餘統刪 10%，其中總統府、公共工程委員會、考試院、警政署及所屬、入出國及移民署、財政部、關稅總局及所屬、國有財產局及所屬、智慧財產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及所屬、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海岸巡防署、海洋巡防總局、臺灣省政府改以其他項目刪減替代。</p> <p>11. 美金匯率：由 1 美元兌新臺幣 32.1 元修正為 1 美元兌新臺幣 31.1 元。</p> <p>替代刪減項目如下： 經濟委員會部分</p> <p>5. 農業委員會「業務費」減列 48 萬 5,000 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項次	<p>「獎補助費」減列 66 萬 5,000 元(以上科目均自行調整)。</p> <p>6. 林務局「林業發展—委辦費」減列 2 萬 8,000 元,「林業發展—對特種基金之補助」減列 853 萬 9,000 元。</p> <p>7. 農業試驗所「農業試驗研究—其他業務租金」減列 14 萬元。</p> <p>8. 林業試驗所「國內旅費」減列 104 萬 3,000 元(科目自行調整)。</p> <p>9. 水產試驗所「水產試驗研究—一般事務費」減列 5 萬 7,000 元。</p> <p>10. 畜產試驗所「畜牧試驗研究—國內旅費」減列 15 萬 7,000 元。</p> <p>11. 家畜衛生試驗所「物品」減列 5 萬 6,000 元(科目自行調整)。</p> <p>12. 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農業藥物及植物保護試驗研究—物品」減列 1 萬 7,000 元。</p> <p>13. 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特有生物研究—物品」減列 12 萬 5,000 元。</p> <p>14. 茶業改良場「茶業技術研究改良—物品」減列 58 萬元。</p> <p>15. 種苗改良繁殖場「種苗研究與改良—物品」減列 7 萬元。</p> <p>16.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物品」減列 52 萬 2,000 元(科目自行調整)。</p> <p>17. 苗栗區農業改良場「一般事務費」減列 1 萬元(科目自行調整)。</p> <p>18. 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農作物改良—物品」減列 140 萬 3,000 元。</p> <p>19. 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農作物改良—國內旅費」減列 4 萬元。</p> <p>20. 高雄區農業改良場「物品」減列 7 萬 5,000 元(科目自行調整)。</p> <p>21. 花蓮區農業改良場「一般事務費」減列 124 萬 9,000 元(科目自行調整)。</p> <p>22. 臺東區農業改良場「物品」減列 2 萬 4,000 元(科目自行調整)。</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二)	<p>立法院於審議 98、99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時決議，要求行政院於半年內提出退休教育人員與退伍軍職人員杜絕支領雙薪的相關法律修正案並送立法院審議，其中「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修正草案」已於 99 年 5 月送立法院審議，唯獨禁止退伍軍職人員支領雙薪的配套修法迄未提出，嚴重影響杜絕雙薪肥貓的法制化進程且藐視國會決議，明顯不符社會觀感與期待。況且，國防部不僅漠視國會所做決議，更誇張的是，國防部比行政院還「大牌」，近半年來，就算行政院與人事行政局「三催四請」，國防部依然「慢吞吞」，相關法案仍走不出國防部大門。其次，立法院亦決議，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支領退休俸軍人轉任中央政府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持有轉投資公司及財團法人，應停支退休俸與軍人保險退伍給付優惠存款利息；但近半年來，行政院與人事行政局兩度去函催促國防部儘速依上述決議辦理，國防部還是使出「拖」字訣，迄未將相關修正草案報院核議，傲慢態度莫此為甚。爰此，行政院應於 6 個月內提出相關法律修正案送立法院審議並確實執行立法院相關決議，以澈底杜絕支領雙薪之議，俾符社會觀感及公平正義原則。</p>	<p>本項主辦單位為國防部。</p>
(三)	<p>各單位駐外人員之人事費用、業務費用及辦公費用，應依政府各機關駐外機構預算及會計事務處理要點規定，由外交部統籌編列。</p>	<p>本案將配合行政院所訂原則及依照相關規定處理。</p>
(四)	<p>依國有財產法第 55 條第 1 項規定：非公用財產類之動產不堪使用者，得予標售，或拆卸後就其殘料另予改裝或標售。另依行政院主計處編列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針對交通及運輸設備，定有強制報廢年限，超過該年限，即不得編列油料費、保養費等費用，導致部分交通及運輸設備達到強制報廢年限後，雖仍堪使用，但不得不以不堪使用為理由報廢，致各單位廢舊物資售價收入均偏低。對此，對於達到強制報廢年限之交通及運輸設備，應即認定屬國有財產法第 55 條第 1 項規定之不堪使用，而得予</p>	<p>(一)本會暨所屬機關之交通及運輸設備報廢處理程序均依據車輛管理手冊第六章第四十點第 3 項規定辦理，公務車輛向當地公路監理機關申請報廢登記後，皆已註銷牌照，並不再編列油料費、養護費等費用。</p> <p>(二)本會暨所屬機關公務車輛報廢後之處理皆依據「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第三點第一項規定辦理，由政府機關或其委託辦理單位辦理收購，故皆以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委託辦理回收清除廢車廠商為對象，公開比價變賣。</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五)	<p>以標售，避免單純以廢鐵價值標售，反形成浪費減少國庫收入。</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及行政院環境保護署。</p> <p>行政院 97 年通過「油氣 (LPG) 雙燃料車推廣計畫」，要求行政部門之公務車應優先採購及改裝為油氣雙燃料車，中央各機關首長、副首長專用車應選購油氣雙燃料車或節能標章的車種，也因此各部會這幾年紛紛採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響應節能減碳政策。惟實施迄今，屢傳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對「油氣雙燃料車推廣計畫」推廣成效不彰，一半機關都未採用，行政院甚至掛零。而且在有採購油氣雙燃料車的機關中，卻傳出有些部會雖購買油氣雙燃料車，卻從未使用過天然瓦斯的功能，導致這項政策的良法美意完全被扭曲。為確實了解行政院所屬機關公務車採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之政策落實度，爰要求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共同調查並彙整「中央各部會及所屬機關(含附屬單位)近 3 年(97、98、99 年)新購或改裝油氣雙燃料車公務車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依年度、部會、車輛、使用汽油與天然瓦斯之比例與花費金額列表明之)，並於 3 個月內同時公布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之網頁，以具體數據檢驗各部會落實「節能減碳」的決心。</p>
(六)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人事行政局。</p> <p>優秀公務員兼任職務來貢獻其專業能力，對國家社會之助益是眾人樂見，惟因公務員兼職人數龐大、種類樣態眾多、各機關支給標準不一且缺乏合理性、部分兼職代表係法定兼職或職務主政所需非其所長，讓外界對公務員兼職所引發之流弊議論紛紛，行政院迄今缺乏專責機構以系統化管理來進行控管，長久以來，造成人力資源運用盲點，致衍生「公務員福利多、變相加薪」等負面影響。</p> <p>而行政院雖訂有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規範兼職費支給標準，按兼職人員本職區分上限為：簡任 3,000 元、薦任</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2,500 元或委任 2,000 元，超過標準者應專案報請行政院核准；惟執行結果，超過標準而另案報准者眾多，據立法院預算中心 99 年 5 月之資料統計，超限報准者多達 615 人，其中又以薪俸等級較高之簡任以上官等者居多，實有欠合理。另對身兼數職者因有「支領 2 個兼職費，每月支領不超過 1 萬 6,000 元」之規定，造成諸多兼職費，不論是否合理，均訂為 8,000 元，形同高官額外之收入，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標準亦形同虛設。</p> <p>為建立公務員兼職之完整規範，並利政府人力資源管理，避免兼職浮濫等流弊一再發生，行政院應召集相關機關予以全面檢討，並向立法院作專案報告。</p>	
(七)	<p>根據審計部 98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指出，98 年度中央各機關以人事費進用之職員、約聘僱人員、技工、工友等正式員額，合計 12 萬 1,144 人，另於正式員額外，以非人事費科目支應進用各類派遣人員、臨時人員或申用替代役等，多達 2 萬 9,734 人，占正式員額之 24.54%，其中機關非正式員額占機關全部人員比率超過 30%者，共有 45 個單位預算機關。非正式人員大幅增加，但正式員額卻未隨之精簡，100 年度預算員額總計仍高達 13 萬 2,814 人，顯示政府人力控管失調。有鑑於此，除要求行政院人事行政局等相關單位應全面檢討中央各機關員額編制及進用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等整體公務人力之運用及配置情形，並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內提出員額精簡檢討報告送立法院外；自 101 年度起，各該機關單位預算書除正式員額外，亦應明列以非人事費進用之臨時人員、勞務採購派遣人力、承攬人力、申用替代役等之詳細資料（包括：計畫名稱、計畫內容、進用人數、經費及各項待遇、獎金、福利），以完整表達政府人力運用之配置，俾利立法院審議監督。</p>	<p>業依規定自 101 年度起，如有以業務費支付個人「臨時人員」或勞力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支出，於單位預算書之預算員額明細表說明欄，敘明進用計畫、預計人數及預算編列金額。</p>
(八)	<p>行政院於 9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國民旅遊卡措</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及行政院</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p>施，期望透過全國公務人員非假日期間異地且隔夜之觀光旅遊消費，振興觀光旅遊產業、帶動就業風潮，並落實公務人員休假補助制度。</p> <p>惟國民旅遊卡政策自 97 年 10 月 1 日起經數度放寬，包括：全面取消異地與隔夜限制，放寬休假期間相連之國定例假日之消費亦得納入補助，增加旅行業、旅宿業及觀光旅遊業外之特約商店業別…等，公務人員已毋須實際從事旅遊活動，僅須申請休假於所在地區之特約商店刷卡消費（包括假日家庭購物、用餐等），即可納入補助。99 年 3 月 1 日起更開放公務人員使用國民旅遊卡對中央政府勸募帳戶之線上捐款，得納入核銷範圍，而該筆捐款於個人申報年度綜合所得稅時，還可作為列舉扣除，減輕個人綜合所得稅負擔，導致國庫稅收隨之減少，明顯變相加薪。</p> <p>事實上，公務人員待遇及各項福利已較一般民眾優渥，此種變相給付之情形，應予避免，否則恐引發民怨。試想當政府政策容許一群公務人員請假在大飯店前持政府經費補助之國民旅遊卡排隊購買昂貴限量餐點之景象，對照街頭仍為失業所苦之民眾，所呈現之國家或政府形象會是如何？</p> <p>原規劃為發展國內非假日旅遊、調節勞動市場之國民旅遊卡措施，已名存實亡，與政策推動之宗旨嚴重悖離，建請行政院全面檢討公務人員休假制度。</p>	<p>人事行政局。</p>
(九)	<p>中央政府各機關有關工程管理費之預算編列及支用執行，目前係依「中央政府各機關工程管理費支用要點」規定辦理，其中工程管理費之支用項目包括規劃設計費、加班費、人事費、租金、設備費、訴訟費、證照費、慰勞費、工程獎金、因公派員出國費用等。依據商業會計法及相關會計學理，工程施作中必要且合理之支出始可計入工程成本；惟前述要點所訂之部分支用項目，如：聘請臨時人員、發放獎金、購置雜項設備，甚至飲宴、因公出國等費用，</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並非全屬工程施作中必要且合理之費用，而依該要點等行政規則發放工程獎金，亦不符法制。</p> <p>此外，惟該等工程管理費之金額及提列方式，預算書並未揭露，係隱藏於「房屋建築及設備費」、「公共建設及設施費」等資本門科目項下，外界難以判斷工程管理費提列之合理性，且該等工程管理費為機關自行運用，不受國會監督，亦恐成為機關之私房錢。</p> <p>為使政府工程施作相關資訊公開、透明，並利國會監督，爰要求行政院應檢討工程管理費支用項目之合理性，並責成各機關訂定嚴謹之支用程序。</p>	
(十)	<p>行政院自 94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起，每年均編製「所得稅稅式支出報告」，包括綜合所得稅及營利事業所得稅稅式支出項目及金額。惟依行政院「稅式支出評估作業應注意事項」第 2 點規定，所謂稅式支出指政府為達成經濟或社會目標，利用免稅額、扣除額、稅額扣抵、免稅項目、稅負遞延或優惠稅率等租稅減免方式，補貼特定對象之措施。因此，「稅式支出」範圍非僅所得稅，應涵蓋所有租稅減免項目。</p> <p>近幾年政府實施各項租稅減免措施，除所得稅外，尚包括遺產及贈與稅、貨物稅、期貨交易稅等等，甚至為擴大金融機構經濟規模，對金融控股公司、金融機構合併等資產移轉，免徵所得稅、營業稅及證券交易稅等租稅優惠，此等均對政府稅收造成一定程度之影響；為利政府財政及預算之控管，避免低估政府施政成本，爰要求自 101 年度起，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應儘量揭露各項國稅稅式支出情形。</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財政部。</p>
(十一)	<p>行政院為因應 ECFA 簽訂後對產業造成之衝擊，規劃於 10 年內編列 952 億元經費，輔導與補助較為弱勢之產業，100 年度該經費共編列 69.8 億元。</p> <p>依大法官第 443 號解釋文：「…關於給付行政措施…倘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者，應有法律或法律授權之命令為依據之必要，…」</p>	<p>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行政院勞工委員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p>行政院計畫 10 年內投入 952 億元，因應貿易自由化所為之輔導與損害救濟措施，係涉及公共利益之重大事項，卻未制定相關法律，明定損害救濟範圍、經費來源等相關事項，倘財源未能確定，則恐無法支應未來所需，或可能對其他施政計畫造成排擠；而 10 年 952 億元平均每年僅 95.2 億元，經費極為有限，是否足以因應產業調整所需，亦恐低估經濟損害之衝擊與損害救助之需求。</p> <p>該「因應貿易自由化產業調整支援方案」規劃於 10 年內編列 952 億元經費，實為涉及重大公共利益之給付事項，請行政院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內研議制定專法，明定相關資金來源、損害救濟範圍等；並應自 101 年度起依預算法繼續經費相關規定，於預算書中列明全部計畫之內容、經費總額、執行期間及各年度之分配額。</p>	
(十二)	<p>經濟部根據「產業創新條例」所提出之「促進中小企業創新增僱員工補助辦法」，1 年所需經費高達 9 億元，主管機關雖為經濟部，經費卻要就業安定基金支付，行政單位更不願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委員提出之各項質疑，執意於 100 年度以併決算方式處理；此舉不僅顯示行政單位視管理會如橡皮圖章，更引起社會各界有「政府幫大財團減稅後，再拿勞工的錢補貼雇主，完全不符合公平正義。」之批評聲浪不斷。況且行政部門長期以併決算方式擴增經費，且視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如無物，爰要求經濟部會同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於就業安定基金管理會核准該相關經費時，應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p>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及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十三)	<p>兒童少年保護工作繁重且複雜，社工人員的工作範圍不僅涉及人民隱私、重大權益及天倫問題，更時常需處理嚴重人際衝突、生命安全危機、天倫的抉擇、嚴重情緒失控與偏差行為等問題，若非有豐富工作與生活經驗的社工人員恐難有效處理，顯見社工人員所需知能，除社</p>	本項主辦單位為內政部及行政院人事行政局。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會工作專業知能作基礎外，且需相當的法律及醫學常識輔助，並需要豐富的生活經驗與智慧以為運用。故兒童少年福利專業人員的培養，往往需要 5 至 10 年以上的操作與訓練方能養成，惟現行社工人員因工作繁重複雜，不僅升遷不易復以留任誘因不足，留不住有經驗的優秀社員工，絕非兒少保護工作之福。爰要求內政部兒童局與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應積極建立社工人員的督導、考核及敘薪、升遷制度，使其具備足夠成熟的專業知能，足以執行兒童少年福利法所定之保護、輔導、療育及家庭服務等業務，並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作專案報告。</p>	
(十四)	<p>鑑於馬政府協助因三聚氰胺污染事件受害的我國廠商，向中國廠商求償，2 年多來不但進度緩慢，面對中國態度軟弱，讓受害廠商依然求償無門，顯然兩岸食品安全協議根本無助於我方廠商求償，當初承諾全是空話，惟馬政府目前對三聚氰胺求償事宜，也只有不斷向中國傳達我方關切，毫無任何實質作為。基於三聚氰胺污染受害事件係為指標案件，且我方廠商要求透過兩會平台安排面對面溝通事宜，並希望有兩會人員在場，俾助作成紀錄，協助釐清責任；因此行政院大陸委員會與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應公布（開）相關求償進度與文件，以維民眾知的權益。爰此，要求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應會同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協助受害廠商就三聚氰胺求償案提出具體解決方案，且在我方廠商與大陸廠商會商過程，陸委會及海基會亦應指派具兩岸談判及法律專業背景人員陪同，提供必要之協助。並在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以落實國會監督並維護我方廠商權益。</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大陸委員會及行政院衛生署。</p>
(十五)	<p>政府為回應選舉期間「社會住宅」議題，相關部會紛紛推出各種政策，財政部以公益標售地上權方式在台北市要蓋銀髮族和學生出租住</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內政部及財政部。</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容	辦理情形
	<p>宅，內政部營建署則號稱要保留合宜住宅的 5% 作為出租住宅，不僅主管機關紊亂，政出多門，各種住宅定義也差異甚大。</p> <p>而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原預定於 99 年 12 月 15 日以設定地上權方式，招標興建之銀髮住宅，因附近居民強烈反對而胎死腹中，財政部雖表示此係單一個案，卻充分顯示政府政策之急就章，亦令人擔憂未來將推動之社會住宅會不會受「銀髮住宅」停標效應影響，導致最後一事無成。</p> <p>社會住宅造成反彈，在於民眾對社會住宅的認識不夠，而政府欠缺完善之住宅政策則為主要原因；爰要求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內政部、財政部等相關單位應審慎規劃「社會住宅」之推動方向、步驟、時程及配套等，並應於立法院第 7 屆第 7 會期向立法院相關委員會提出「社會住宅」整體規劃之專案報告。</p>	
(十六)	<p>行政院轄下各單位，於颱風等天然災害來臨時，常需負責第一線防災、救災任務。然而，各單位之人員大多限於氣象常識或知識之不足，而不能藉由氣象資料預判而採取必要防災、救災之動作。因此有必要提昇該等人員之氣象常識及知識，行政院應強制要求轄下有關防災、救災之單位，定期派員由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傳授教導有關氣象之常識、知識，俾利於日後之防災、救災作業。</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秘書處、內政部及交通部。</p>
(十七)	<p>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績效評估作業，目前僅將各部會績效自評報告及行政院評核意見公告於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網站上，對於各部會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分析及後續追蹤改進情形，則未有相關資訊，實難有效衡量績效評估之效果；爰要求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除應於 4 個月內將施政績效整體評估及後續追蹤情形一併上網公告外，亦應儘速會同各機關研議將跨部會或團體衡量指標導入施政績效評估作業中，並於 100 年度起開始辦理，俾利於行政院整體施政績效之呈現及評估。</p>	<p>本項主辦單位為行政院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十八)	鑑於長期以來「各級政府置入性行銷」問題衍生社會諸多討論及爭議，行政部門不論中央或地方固有政令宣導之必要，但仍應遵守以下原則：第一、避免政府廣告強調個別首長；第二、政府政策性文宣應標示為廣告；第三、政府對政策宣導不得購置業配新聞及政治性的置入性行銷。基此，建議行政部門應研議訂定「各部會（或地方政府）編列預算不得進行含有政治目的的置入性行銷」之相關修法，儘速送立法院審議，將「廣告」、「節目」、「新聞」明確加以區分，以免混淆閱聽大眾。	(一) 本會已於 100 年 1 月 18 日以農秘字第 1000103361 號函轉行政院 100 年 1 月 13 日院臺開字第 1000090931 號函，請各單位暨所屬各機關遵照辦理在案。 (二) 本會另於 100 年 11 月 8 日以農秘字第 1000169519 號函轉行政院主計處 100 年 10 月 18 日處忠二字第 1000006773 號函，再請各單位暨所屬各機關依規定辦理在案。
(十九)	自即日起，行政院、各部會及所屬機關和政府所屬國營事業單位辦理政策宣導，應明確揭示辦理或贊助機關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遵照辦理。
(二十)	國光石化投資案，投資企業已依相關法令提出申請，並由政府相關單位依照環境影響評估法及區域計畫法規定審查中，該投資案應依上述法定程序審查。	本項主辦單位為經濟部。
(一)	文化建設委員會及所屬 政府施政之工作計畫其屬繼續性且跨年度者，皆分編於各年度之預算案中，造成立法委員審議時之困擾與不便。政府財政與主計單位應要求各單位預算籌編時，均應將原工作計畫之主要方案內容，本於資訊充分揭露之原則，完整地列示在預算說明欄中，以利預算之正確審查，有限資源之調配和有效之監督。	遵照辦理。
(九)	觀賞水族產業因財政部賦稅署函釋，致無法適用免徵營業稅規定，形成產業發展困境與限制。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依營業稅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19 款之立法精神和原則，具體建議財政部賦稅署將觀賞水族增列為適用免稅之正面表列項目，以提升觀賞水族之產業競爭力，落實政府將精緻農業列為 6 大新興產業之政策目標。	有關觀賞水族產業，本會漁業署業以 100 年 1 月 26 日農漁字第 0991283517 號函，請財政部將觀賞水族活體及水草列入「未經加工之農林漁牧原始產物及副產物(三)漁產物」之免徵營業稅適用範圍；並經財政部 100 年 3 月 24 日台財稅字第 10000042450 號公告免徵營業稅在案。
(十四)	公共工程委員會列管 99 年度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各部會預算執行情形，其中農委會主管	本項決議已於 100 年 6 月 30 日以農秘字第 1000076143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列管 18 項計畫，99 年度可支用 310.55 億元，截至 8 月 15 日實際執行數 123.19 億元，預算達成率僅 39.67%。亦即年度幾乎已過三分之二，執行率卻不到 4 成，顯見預算浮濫，計畫不實，執行效率不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就上開 1 億元以上公共建設計畫預算執行情形，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報告。	
(十五)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第 1 目「農業科技研究發展」依 98 年度決算報告指出，預算未達成率 19.13%，99 年上半年結算結果，分配預算未達成率更高達 56.36%，顯示農委會對於提升我國農業競爭力之科技研究發展怠忽職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就農業科技研究發展業務推動不力，預算執行績效不彰，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檢討報告。	本項決議已於 100 年 6 月 16 日以農科字第 1000020029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十六)	行政院決議民國 97 年為「安全農業年」，以輔導具產銷履歷之農、漁、畜產品供應量占總產量 1 成為目標，其中農糧產品、漁產品及畜產品預計年供貨量分別為 739,665 公噸、28,500 公噸及 86,007 公噸，並於民國 104 年達到全面推行之目標，惟推行結果，98 年度僅分別為 73,227 公噸、4,735 公噸及 5,577 公噸，不但與民國 97 年度相較未增反減，亦遠遠未達前揭預計年供貨量之目標值，產銷履歷推動成效欠佳。又，98 年度辦理農產品安全衛生標章（含有機、產銷履歷，CAS 及吉園圃），最近 3 年宣導行銷經費高達 1 億 67,00 萬餘元，惟 98 年底水產品及家禽產品黏貼產銷履歷標章者僅 437 餘公噸及 3,384 餘公噸，僅分占該產銷履歷產品總出貨量 9.12% 及 64.82%，顯示農產品安全衛生標章宣導推廣有欠積極。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就農產品安全衛生政策之執行、檢討與目標，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	本項決議已於 100 年 6 月 23 日以農授糧字第 100105364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十七)	審計部決算報告指出，農業委員會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農村發展基金會等 16 個財團法人，該會對其出資捐助之比率、業務執行之查核與監督，核有：1. 農業委員會捐助成立之財團法人	本項決議已於 100 年 5 月 10 日以農輔字第 100005058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中央畜產會等 8 個財團法人之基金餘額與法院登記財產總額不合，無法真實揭露政府捐助情形；2. 財團法人中央畜產會之成立，係接受農業委員會前主管之台灣區肉品發展基金會等 3 個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賸餘財產 4 億 7,800 餘萬元，悉數列為其民間捐助基金，致累計政府捐助基金金額占其基金餘額比率由 100% 降至 60.24%；3. 最近 3 年農業委員會對財團法人進行整體性財務收支（不包含補助或委辦計畫之查核）實地查核頻率偏低，僅約 18.75%；4. 中華民國對外漁業合作發展協會民國 97 年底政府捐助基金占期末基金餘額比率達 98.62%，該協會另捐助成立「臺灣兩岸漁業合作發展基金會」，未依預算法第 41 條第 3 項規定將效益評估併入主管決算辦理，並編製營運及資金運用計畫送立法院。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就上述缺失，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p>	
(十八)	<p>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轄下之財團法人有「財團法人台灣地區遠洋魷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漁業及海洋技術顧問社」及「財團法人豐年社」等業務停滯或與業務與行政機關重疊，應在檢討這些財團法人之退場機制。「財團法人台灣地區遠洋魷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之業務支出近於零，人事支出高達 85%；「財團法人台灣漁業及海洋技術顧問社」至今尚無法取得工程技術顧問登記，不符法令；「財團法人豐年社」之業務與行政機關重疊。建議以上三財團法人之業務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專案報告後，再評估其退場機制。</p>	<p>(一) 本項決議已於 100 年 7 月 27 日以農漁字第 1001330876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p> <p>(二) 財團法人豐年社業務與本會業務尚無資源重疊情形，仍有存續必要：</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目前本會及所屬並無設置出版單位。關於本會及所屬發行之農業期刊或出版品等係由相關單位兼辦，並以農業政策及科技研發為主，與豐年社出版雜誌類刊物以適合消費大眾閱讀之性質顯有不同，尚無資源重疊情形。 2. 豐年社成立近 60 年，為國內具有編印農業工具書及農業雜誌能力之財團法人，不以營利為目的，編印《臺灣農家要覽》套書、長期出版《豐年》及《鄉間小路》等期刊，屢獲新聞局金鼎獎及金鼎 30 年特別獎，目前正籌編《臺灣有機農業技術要覽》及《臺灣百年農業史》等，提供優質的出版服務，實非一般民間出版公司所能及，亦具有本會無多餘人力製作之優勢。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3. 豐年社出版各類庶民化之農業書刊與雜誌，為認識農業之重要傳播管道，確有其存在價值。</p> <p>(三) 鮪魚基金會近年因收入減少而擲節業務開支，惟該會仍與產業界密切配合，經由確實掌握漁獲資料及銷售市場資訊，儘早提供產銷調節警訊；另積極參與國際漁業管理組織及相關市場國之會議，並建構國內鮪魚市場行銷通路。</p> <p>(四) 鮪魚基金會為降低人事費比例以兼任人員協助業務，近年主要工作為發行鮪魚業資訊月刊、促銷秋刀魚及辦理對外漁業合作，藉由 ECFA 將秋刀魚列為首波早收清單之時機，將加強對大陸地區秋刀魚之拓銷，擴大秋刀魚之消費量。</p> <p>(五) 臺灣漁業及海洋技術顧問社業於章程修正其執行業務範圍，目前採自負盈虧方式從事漁業及海洋之相關調查、研究、評估及規劃等工作，並無從事工程技術相關業務。</p> <p>(六) 綜上，各財團法人實仍有存續功能及必要性。</p>
(十九)	<p>有鑑於過去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達其特定之行政目的或代行相關業務，設置各種不同功能之財團法人，如今部分如財團法人台灣地區遠洋鮪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地區遠洋鮪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漁業及海洋技術顧問社等財團法人，或有業務幾近停滯狀態，已無法達成設置目的者，或有已完成階段性任務、章程所列設立目的已失續辦價值者，或有辦理績效不彰、辦理事項與政府機關辦理業務重疊者，均宜檢討續存必要性，且 98 年度審計部審核報告也指出農業有關財團法人之監督管理尚待加強管理，是以為避免部分財團法人形同虛設而成為政府財務支出管理漏洞，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評估該等財團法人退場機制，並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p>	<p>本項決議已於 100 年 7 月 27 日以農漁字第 1001331007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p>
(二十)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為達其特定之行政目的或代</p>	<p>(一) 有關財團法人臺灣地區遠洋鮪魚類產銷發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行相關業務，設置各種不同功能之財團法人，當前揭財團法人已完成階段性任務，或章程所列設立目的已失續辦價值者、或辦理績效不彰者、或辦理事項與政府機關辦理業務重疊者，均宜檢討續存必要性，如財團法人台灣地區遠洋魷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地區遠洋鮪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財團法人台灣漁業及海洋技術顧問社等，避免有關財團法人成為政府財務支出管理之漏洞，該會應審慎評估該等財團法人退場機制。</p> <p>基金會，該會定期發行魷魚業資訊月刊，報導國際魷魚行情及各國漁獲情形，協助穩定臺灣地區遠洋魷魚類產銷、拓展國內外魷魚市場、增進國際漁業合作、保持既有漁場、開拓新漁場、研究提昇魷魚食品加工技術，並協助本會漁業署執行多項相關業務。另兩岸簽署「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ECFA)，秋刀魚列入首波早收清單，本會將輔導該基金會，加強對大陸地區拓銷秋刀魚之力度，並擴大對秋刀魚之接受度及消費量，以符合設立目的。</p> <p>(二)有關財團法人臺灣區遠洋鮪魚類產銷發展基金會，該基金會主要辦理蒐集三大洋延繩釣漁船生產資訊、輸銷日本市場資訊等業務並參與國內外相關推廣、促銷、會議，穩定鮪魚業產銷，增進國際漁業合作，保持既有漁場及開發新漁場，並促進國內超低溫鮪魚生魚片市場拓展及產銷發展，協助本會漁業署執行多項相關業務。該基金會之基金組成民間捐助佔 44%，利息為主要經費來源，收入雖少，惟 98 及 99 年積極辦理鮪魚國內外促銷、推廣及參與國際會議等，有效推展各項業務，提升我國鮪魚船之競爭力，業務並無停滯。未來將輔導該基金會持續加強推動各項業務，以符合設立目的。</p> <p>(三)有關財團法人臺灣漁業及海洋技術顧問社，近年來配合政府政策，已適度修訂組織章程，調整董事會結構、精減人事，並朝提升自籌財源能力、減少依賴政府補助而努力，不僅能繼續達成服務漁業之宗旨，更是我國唯一以海洋及漁業為專業技術服務之顧問機構，對於提升國內漁業產業競爭力，維持漁業發展有卓越績效，確實有其存在之必要性。</p>
(二十一)	<p>政府積極推動洽簽兩岸經濟協議 (ECFA)，惟目前在農業產品項目我方爭取獲得 18 項出口中國農產品零關稅部分，該早收清單中大部分之農漁產品，僅具市場潛力而無實質效益，早收</p> <p>(一)「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以下簡稱 ECFA)，於 99 年 6 月 29 日完成簽署，政府堅守對農民的承諾，協商結果：繼續管制 830 項大陸農產品，已開放的 1,415 項也不降關</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農產品外銷大陸稅率亦非自今年起立刻調降，且中國大陸對於我國進口之農產品，除進口關稅外，尚課徵約 13%之進口增值稅，若是僅免除部分關稅，而未降低進口增值稅，對我國農產品銷至中國之成本而言，並未真正減輕負擔、增加市場競爭力，顯然 ECFA 早收清單對我國農民助益有限而後續負面效應恐將難以估計，是以為避免後 ECFA 時代陸續開放農業品進口對我國農業造成嚴重傷害，維護我國農業永續發展及確保農民權益，行政院及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慎重處理 ECFA 農業議題，以確保保障台灣農民權益。</p>	<p>稅，陸方並給予我方 18 個稅項農漁產品早收優惠項目，將於 2 年內分階段降為零。包括文心蘭、金針菇、香蕉、柳丁、哈密瓜、紅龍果、檸檬、茶葉、活石斑魚、虱目魚、秋刀魚、烏魚、生鮮甲魚蛋等，均為國內產業界非常重視的產品。</p> <p>(二)依據海關統計資料，早收農產品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開始降稅以來，1-11 月早收清單品項外銷大陸的出口值達 10,707 萬美元，較去年同期成長率高達 135%(出口量 15,704 公噸，較去年同期 8,451 公噸成長 86%)。其中石斑魚(8,978 萬美元)、茶葉(809 萬美元)、生鮮甲魚蛋(377 萬美元)之出口值較去年同期分別成長 161%、51%、19%，顯見 ECFA 之簽署有助我方布局進入中國大陸市場。</p> <p>(三)ECFA 後續談判，我國仍將堅持 830 項禁止進口農產品不開放立場，爰不會影響國內農業。</p>
(二十二)	<p>有鑑於政府為推動農村再生計畫，除 97 年度以前計畫名稱為「營造農村新風貌」，98 年度調整為「建立富麗新農村」，99 年度再度改為「推動農村再生」，相關預算分別編列於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之輔導處、畜牧處、水保局、種苗場、漁業署、農糧署等機關單位公務預算之外，98 年度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又編列加速農村再生規劃及建設計畫 37 億 5,000 萬元，農委會 100 年度編列 71 億 0,789 萬 7,000 元挹注農村再生基金，惟農村再生計畫預算編列過於分散，難以綜觀農業再生計畫推動全貌，不易評估該計畫中長期整體效益，有扭曲總預算之支出結構之嫌，亦未於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揭露整體預算，明顯有漏列之實，預算編列方式顯有未當，主管機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詳實列示各項預算，儘速完備相關法制，以作為後續政策推動依據及計畫控管。</p>	<p>(一)農村再生條例於 99 年 8 月 4 日公布施行，自 100 年起編列農村再生基金，10 年編列 1,500 億元，專款專用辦理農村再生各項工作。</p> <p>(二)100 年農村再生首年，基金來源由公務預算及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撥充，101 年起將由農委會單位預算編列專項預算撥充農村再生基金，並依農業特別收入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辦理相關經費之保管及運用。</p> <p>(三)配合農村再生基金之設立，「農業特別收入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業於 100 年 3 月 18 日修正部分條文並公告施行；至農村再生條例授權訂定之 6 項子法規，目前「農村再生計畫審核及執行監督辦法」、「農村再生社區公約訂定辦法」、「農村社區個別宅院整建補助辦法」、「農村社區建設績效獎勵辦法」及「農村再生條例施行細則」已公告施行，另「農村再生發展區計畫審核及管理監督辦法」已通過審查，目前依法制作業程</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序辦理中。
(二十四)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自民國 90 年起執行調整產業結構或防範措施計畫，迄今已經 10 年了，期間共花費 154 億元（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然多年來，農產品產銷失衡問題仍年年上演，如香蕉、柳丁及番石榴等，農糧署每年還要花費 1.5 至 4.5 億元不等之經費處理產銷失衡問題，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澈底檢討產銷失衡之結構問題，例如輔導農民團體進行分級及改善包裝、建立「營養午餐」安全食材供應體系，以建構穩定農產品行銷通路。</p>	<p>(一) 為有效掌握重要農糧產品產銷資訊，促進供需平衡，穩定農產品價格，維護農民收益，每年皆邀集縣市政府、產地農民團體、改良場所及學者專家等訂定各項作物生產目標，並辦理產銷調節宣導說明會，宣導農民配合政府所訂生產目標種植，以達產銷平衡。倘超過生產目標，輔導產銷調節與產業結構調整，以柳丁為例：93 年至 99 年間辦理柳丁廢園計執行 1,933 公頃，99 年柳橙種植面積縮減為 6,302 公頃，已趨近合理生產規模。因此，99/100 年期柳丁價格穩定，台北市場價格維持每公斤 14 元以上。另「水果產業結構調整計畫」輔導設置外銷供果園，建置安全管理體系，近年芒果產銷穩定，農民收益顯著提升。由於水果生產易受天候影響且具高度替代性，未來將持續建構穩定生產體系並輔導果品提升品質及經營效率，增加產品競爭力。</p> <p>(二) 為協助國產農產品產銷，多年來本會農糧署積極輔導農民團體或產銷班加強蔬果共同運銷，落實分級包裝作業，建立低溫物流配送供應體系，透過農民團體或產銷班直接供應批發市場交易，並媒合產地農民團體與通路商合作，推動整合行銷、直銷及網路行銷，直接供應量販店、連鎖超市、大消費戶如國軍副食、團膳等多元行銷通路，除可擴大共同集運經濟規模，降低運銷成本，節省包裝材料費用，並提高經營效率及競爭力。96 年至 99 年計輔導 245 處農民團體改善分級、包裝等運銷設施，每年蔬果共同運銷數量達 54 萬公噸以上，市場占有率超過 2 成，呈穩定成長並達成計畫預定目標。</p> <p>(三) 建立「營養午餐」安全食材供應體系，以建構穩定農產品行銷通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確保國人食用蔬果安全，已建立吉園圃標章制度，並輔導 1,821 個農業產銷班生產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p>鮮、安全蔬果，以及輔導 23 處農民團體蔬果截切處理場取得臺灣優良農產品 (CAS) 驗證。</p> <p>2. 邀集教育部及各縣市政府召開「研商學校午餐供應吉園圃及 CAS 截切安全蔬果事宜會議」，建請教育部研修「學校餐廳廚房員生消費合作社衛生管理辦法」，將吉園圃及 CAS 生鮮截切蔬果納入學校午餐食材採購必要規範，並研訂學校午餐採購國產水果獎勵規定。業經教育部於 100 年 5 月 23 日修訂「直轄市縣(市)政府及所屬中小學校辦理學校午餐應行注意事項」第 5 點，增列「應優先使用經中央農業主管機關認證之優良農產品」項目，以增進學童食用國產蔬果比率。</p> <p>3. 本會業於 100 年 6 月 15 日就教育部學校採購需求，將 CAS 優良農產品、有機農產品、產銷履歷產品及吉園圃標章產品等相關資訊函送教育部參考。</p>
(三十一)	<p>監察院自 99 年 1 月迄今對農委會暨所屬共提出 12 項糾正案，與其他部會遭糾正件數相較，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遭糾正比率偏高。經查，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暨所屬多為農業技術人員，但主要業務卻是執行委辦及獎補助，顯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暨所屬人員自身工作執行力有待加強。大量業務予以委辦、獎補助，導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政策規劃時無法周全，復於政策執行過程無法有效掌控，才會引發多項疏失而遭監察院提出糾正。爰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予以檢討改進，逐年降低委辦經費，並強化自身工作執行力。</p>
(三十二)	<p>綜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0 年度單位預算書，經查諸多會計科目、預算說明、捐助經費分析表等有前後不一甚至錯誤歸類之情形，顯然會計單位和業務部門對於本身業務未能確實掌握，明顯失職與不當，亦或有隱藏預算意圖逃避立法委員監督之嫌，爰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將該情形納入員工年度考核參考，俾建立</p>
	<p>為落實農業政策之推動及照顧農民之意旨，本會多於年度開始前即著手規劃次年度預算執行相關事宜，惟因農業施政計畫項目繁多，少數計畫執行成效未如預期，甚至被監察院提案糾正，本會將確實檢討改進，強化自身工作執行力，有效掌控政策執行過程，以落實預算之執行。</p> <p>(一) 本會已於 100 年 5 月 31 日以農人字第 1000080546 號函請各單位及所屬各機關依法議辦理，將人員辦理預算案之情形，納入員工年度考核參考。</p> <p>(二) 有關於亞蔬、亞太糧肥二中心之預算編列，本會已於 101 年度預算書正式編列於「農業管理」分支計畫「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一</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員工之專業性。列舉幾例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農業管理」分支計畫「國際農業諮商與合作」—獎補助費一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該經費係補助亞蔬、亞太糧肥及土策中心，長期以來，農委會宣稱該三等單位為國際組織，而單位預算卻是「對國內團體之捐助」，明顯錯誤引用。 2. 「農業管理」項下分支計畫「畜牧管理」—業務費—教育訓練費，編列 20 萬元，辦理「赴日本研究精緻禽品產銷管理及推廣制度」，該經費實應編列「國外旅費」。 3. 「農業管理」項下分支計畫「科技管理」—按日按件計酬，預算書 66 頁說明將籌設國家農業研究院，但在農委會預算書第 5 頁「年度施政目標」卻指稱將規劃成立農業技術研究院，雖說仍屬規劃階段，但說明前後不一。 4. 「農業管理」項下分支計畫「科技管理」—委辦費—農業科技大展計劃編列 538 萬 3,000 元，然事實上農業科技大展將於花博期間辦理，100 年怎又編列，經查該展係農委會、國科會等單位每年於國內舉辦之「生技展」，業務單位錯誤沿用 99 年預算書說明，顯有失職。 5. 「農業管理」項下分支計畫「輔導推廣」—獎補助費，編列 9,276 萬 3,000 元擬補助大專院校及農民團體辦理農民學院營運。然依據向農委會索取之資料，其稱其中 3,197 萬 8,000 元將補助附屬單位農業試驗所辦理學員宿舍之整修及建置網路服務系統，顯然政策尚未成熟，前後說詞不一。 	<p>獎補助費—對外之捐助項下。</p>
(三十六)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近幾年來積極推動「精緻農業健康卓越方案」，並辦理評選農漁會百大精品及強調「嚴選製造、在地生產」之特色，提升台灣農特產品品質。惟通路網絡亟待加強建立，爰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除洽生鮮超市外，應加強於知名網站、連鎖大賣場設置百大精品專區及建立台灣五百大企業之行銷平台，</p>	<p>(一) 本會近年積極輔導農漁會各事業部門均衝發展及開創業務。各農漁會亦努力轉型發展，依地方產業特色創新研發多樣優良產品，經搭配專家設計的精美包裝，大幅提升農產品的附加價值，建立農漁會品牌，並積極開拓行銷通路，不僅為農會另闢財源，亦開拓了農漁產品的行銷通路，成為農漁產品</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同時亦應委託專業行銷公司輔導補助農會辦理「品牌行銷」、「通路上架」、「包裝」、「網路銷售」及「價格制定」…等，讓消費者更加認識優良農特產品。</p>	<p>的最佳行銷員。</p> <p>(二) 本會自 2006 年起每年均辦理農漁會百大精品的選拔，印製精美的產品型錄，辦理「臺灣農漁會百大精品展」活動，輔導推廣包裝精美，具有地方特色的精緻好禮，同時開發組合式禮盒，針對現代小家庭少量多樣及便利性的消費需求，提供多樣的選擇，以健康、安全為取向，成功開拓農產品的新市場。</p> <p>(三) 在農漁會精品推廣行銷方面，除將農漁會精品型錄寄送全國 1,500 大企業負責人，供年節贈禮及股東會禮品採購之參考，並印製宣傳單張，送各通路宣導，另與我國最大生鮮超商頂好 Wellcome 惠康公司合作，正式進入頂級超市實體通路，此外並積極建立網路行銷，除可至台北市農會生活空間網 (www.living101.com.tw)、台北縣農會真情食品館 (www.ubox.org.tw) 選購外，於 2010 年已於 Yahoo 超級商城成立真情食品館，行銷臺灣農漁會精品，並推廣團購，主動至企業辦理說明試吃，亦於 FACEBOOK 網站成立農情好禮粉絲專頁。</p> <p>(四) 輔導農漁會以「嚴選製造、在地生產」的精神，將農產品從傳統土產，變身為時尚品牌精品，以「健康的內容、時尚的包裝與傳統的手藝」為訴求，希望提高農產品的附加價值，為農業、農民與農漁會建立三贏，是樂活農業的重點項目。</p> <p>(五) 在本會行銷輔導下 2007 年至 2010 年臺灣農漁會百大精品銷售創造平均每年約達 3 億元銷售佳績，增加農產品行銷管道，提高消費者對臺灣農漁會產品之認同，有效提升臺灣農漁會整體形象。</p>
(四十二)	<p>近年來蔬果農(畜、禽、漁)產品售價時傳暴漲暴跌、產地滯銷等情事，而國內農產品等產銷調節機制係以事後補救措施為主，政府部門對產銷長期預測，提供對策之法令迄今仍未建立，致政府雖每年支付鉅額補貼經費仍遭民</p>	<p>(一) 農糧產品部分</p> <p>1. 農產品因其生產及市場特性，易發生產銷失衡而導致價格劇烈波動；為穩定農產品市場供需，達到秩序產銷目的，須及時採取產銷調節緊急處理措施，以維護農民與消費者權</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辦理情形
	<p>內 怨，並損及農民與消費者權益，準此，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積極建立長期預測機制，主動提供資訊及配套獎懲措施，方有益產業永續發展</p>	<p>益；「農產品產銷調節緊急處理計畫」旨在辦理產銷預警與處理制度之各項因應措施，依情況採取先期（採收前）或後續（採收後）處理措施。</p> <p>2. 針對重要 45 種蔬果列入產銷預警監控，依其主產地分布，將香蕉等 25 種列為跨區性作物，其失衡處理由本會農糧署統籌及召開產銷預警會議；另將洋蔥等 20 種列為地區性作物，其失衡處理由各該主產縣市政府規劃及召開產銷預警會議。</p> <p>(二) 畜禽產品部分</p> <p>1. 為建立現代化產銷長期預測模式，畜產品朝向以下方面具體執行：</p> <p>(1) 調查方面：</p> <p>A. 每年進行養豬頭數調查及農情調查，建立國內基礎資料。</p> <p>B. 依「畜牧法」及調查資料，每年訂定畜禽年度生產目標，並請各縣市政府據以擬訂生產計畫，輔導所轄農戶計畫產銷。</p> <p>C. 每月蒐集國內外產銷資訊，並發布在「畜產報導」及產業團體之網站。</p> <p>(2) 預警方面：</p> <p>A. 依據調查資料，每月召開供銷調配會議及每季資訊研判會議機制。</p> <p>B. 每日於「畜產行情網站」發布毛豬及羊隻實際交易資料，並建立明日預估交易機制。</p> <p>C. 於「草食家畜業務網路資訊系統」建立每月實際生乳收購資料，掌握每月國內生乳供應及消費量。</p> <p>(3) 監控方面：</p> <p>A. 每半年修訂畜產品監控價格及處理措施。</p> <p>B. 建立國內畜產品價格異常漲跌風險管理計畫。</p> <p>2. 家禽產品則朝向下列方項具體執行：</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1)調查方面：</p> <p>A. 每季養禽場在養隻數調查。</p> <p>B. 依畜牧法規定，落實畜牧場管理，有效控管養禽場在養隻數。</p> <p>(2)預警方面：</p> <p>A. 訂定年度生產目標，並請各縣市政府據以擬訂生產計畫，輔導所轄農戶計畫產銷。</p> <p>B. 每月蒐集國內外產銷資訊，並發布在「畜產報導」及產業團體之網站。</p> <p>C. 輔導家禽產業團體辦理產銷資訊調查，並將每日(或每週)報表傳輸給資訊站或產銷班班長。</p> <p>D. 每日發布家禽實際交易資料於「畜產行情網站」，並建立明日預估交易機制。</p> <p>E. 相關產銷資訊公布於各產業團體網站供相關業者參考，使有效掌控國內家禽產銷即時資訊。</p> <p>(3)監控面：</p> <p>A. 每半年修訂畜產品監控價格及處理措施。</p> <p>B. 建立國內畜產品價格異常漲跌風險管理計畫。</p> <p>(三)漁產品部分</p> <p>本會漁業署對漁產品產銷長期預警措施：</p> <p>1. 生產面：</p> <p>每年清明節後辦理養殖漁業放養申報，並透過衛星及航拍掌握魚塭數量，並聘僱田間查報員調查養殖放養量，以掌握養殖生產資料，作為後續施政參考。</p> <p>2. 市場預警：</p> <p>每日進行池邊及批發魚市場交易價格監控，倘接近監控價格有產銷失衡之虞時，協調各漁會、漁撈及生產區協會等產銷團體調整出貨時間，並協調各魚市場、量販店、超市、國軍等機關團體等組織進行廣宣展售促</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銷等活動，刺激需求，平穩魚價。
(四十三)	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係為協助政府推動安全農業、發展農產品驗證制度、落實產銷履歷及建立農產品與消費者信任基礎。而鑒於國內保健養生風氣日盛，有機農產品藉標榜有機之名漸受民眾青睞，基於「權利與義務對等」及「付出與收益衡平」原則，有機農產品標示規定理應較為嚴謹，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允宜針對農產品品質、價格等級訂定標示內容之逐級配套規範，足使民眾清楚辨識，從而選購符合實際需求產品，方能建立消費者信心及維護大眾權益。	<p>(一) 依據「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驗證管理辦法」第 24 條規定，有容器或包裝之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於販賣時，應標示下列事項：品名、原料名稱、農產品經營業者名稱、地址及電話號碼、原產地(國)、驗證機構名稱、有機農產品驗證證書字號等。</p> <p>(二) 又依「進口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管理辦法」第 11 條規定，有容器或包裝之進口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農產加工品於販賣時，應標示下列事項：品名、原料名稱、進口業者名稱、地址及電話號碼、原產地(國)、驗證機構名稱、有機標示同意文件字號等。</p> <p>(三) 農產品欲以「有機」名義販賣，農產品經營業者必須依上開規定標示，以方便消費者辨識。</p> <p>(四) 為建立消費者對通過有機農、水、畜產品驗證及其產品標示可信度之信心，對於市售之有機農、水、畜產品，本會已補助各縣市政府積極對標示不正確之市售有機農、水、畜產品進行取締，促使廠商改善，同時將查察結果、驗證或審查等統計建立資訊，適時公告於本會、農糧署及漁業署網站，周知民眾，為消費者把關。</p>
(四十五)	有鑒於全球暖化問題日趨嚴重，加上我國二氧化碳排放總量高居全球第 22 位，每人平均排放量也居全球第 18 位，為落實環境保護及節能減碳政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及其所屬於辦理辦公室、各場館、公共建設有關之建築興建業務時，綠色材料比例不應低於預算金額的 20%。	遵照辦理。
(四十六)	為提升台灣農產品品質及農業競爭力，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 96 年訂定「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管理辦法」，並公告特定農產品項目及範圍。然至 98 年底，公告項目牛乳及羊肉 2 類品項未申辦任何產銷履歷產品，顯然行政院農業委員	(一) 為使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之規劃切合消費者需求及農產業情況，本會於 93 年至 95 年試辦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示範計畫，以具有外銷潛力、國內消費者關切或改良場轄下大宗之作物，列為優先推動品項。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次	內容	辦理情形
	<p>會核定公告品項時，未審慎評估推行可行性。特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儘速檢討產銷履歷農產品品項落實情況，並提出改善方案，讓消費者吃的安全安心、加速推廣台灣安全農業。</p>	<p>(二)「農產品生產及驗證管理法」於 96 年 1 月 29 日公布施行，本會據以實施之自願性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制度，其項目及範圍，即為臺灣良好農業規範(以下簡稱 TGAP)之適用項目及範圍，並自 97 年起，優先選擇外銷國家有要求、通路有保障、有食品安全風險疑慮者，持續推動。</p> <p>(三)本會迄今已訂定 TGAP 計 106 種，其中部分 TGAP 適用於 1 種以上農產品品項，例如竹筍類 TGAP 適用綠竹筍、麻竹筍、孟宗竹筍、桂竹筍等 4 種竹筍，短期葉菜類 TGAP 適用小白菜、青江白菜、芥藍、油菜、小芥菜、蕹菜、茼蒿等 7 種短期葉菜。通過驗證品項 97 年 109 項、98 年 132 項，99 年至 11 月達 139 項，已涵蓋大多數消費者關切品項。</p> <p>(四)另就牛乳及羊肉 2 類品項(分別適用牛乳及圈養羊 TGAP)推動情形，檢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牛乳：自 97 年 12 月 11 日起已有 3 家牧場通過牛乳驗證，惟整體而言，牛乳產業因集中不同來源生乳混合加工之特性，零星酪農通過產銷履歷驗證難獲通路效益，推動不易。為維護消費安全，本會針對現已公告之牛乳品項調查各乳廠是否願意以其他替代驗證制度取代產銷履歷驗證，各乳廠同意改以 CAS 優良農產品驗證取代之，並自 99 年度增列 CAS 乳品一項產品，預計將有 10 家乳廠申請，其市場占有率可達 90%以上。 2. 羊肉：該產業由於相關產銷情況仍延續仰賴原有通路，無法建構完整產銷履歷所需之管控機制，因此本會於 98 年度起辦理國產羊肉專賣店驗證制度以替代前開履歷制度，計已輔導 21 家羊肉店及羊肉爐業者通過驗證。 <p>(五)鑑於前述情形，本會未來推動產銷履歷驗證制度，將審慎評估個別產品之特性及相關加工、流通業者配合意願，慎選品項優先訂定適用之 TGAP，持續選擇適當產品推動產銷履歷制度，並加強行銷，讓消費者方便購買安</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四十七)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近三年辦理農產品安全衛生標章（含有機、產銷履歷、CAS 及吉園圃），行銷經費高達 1 億 6,700 萬餘元，然至 98 年底，水產品及家禽產品黏貼產銷履歷標章者僅 437 餘公噸及 3384 餘公噸，僅分占該產銷履歷產品總出貨量 9.12% 及 64.82%，顯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在農產品安全衛生標章宣導推廣成效不佳，特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應儘速檢討並提出改善方案。</p>	<p>全農產品，使消費安全更有保障。</p> <p>(一) 本會於規劃產銷履歷制度之始，即對於業者驗證追溯費補助採取逐年遞減，由取得認證產品於市場的合理價差反應成本之方式設計；爰目前補助經費雖已減少，但在農委會仍持續對相關產品的行銷輔導下，以豬肉為例，自 96 年業者通過驗證有 32 家，產品產量 15 公噸，至 99 年後業者增加至 87 家生產 352 公噸，不論在家數、產量及產值上均逐年提升，顯示產銷履歷制度引導成市場機制之方向具可行性。</p> <p>(二) 由於我國實施產銷履歷制度屬自願性驗證制度，其制度規劃嚴謹且複雜，經檢討 96 年以來推動水產品產銷履歷制度所遭遇困難主要為：1. 業者年齡偏高，資訊化操作有困難，致影響意願及驗證困難度。2. 落實產銷履歷驗證增加成本費用尚無法反應於產品售價，致除少數已有特殊通路外，大部分業者持觀望態度。爰此，98 年時本會遂檢討本政策實際運作情形，研擬以外銷國家要求、通路有保障及有食品安全風險疑慮者等 3 項原則務實推動。</p> <p>(三) 另查水產品特性為保鮮期限較短，且國人多接受活魚或生鮮形態，故具有產銷履歷驗證之水產品，倘若仍以一般出貨通路銷售，則無法印製或標示產銷履歷標章；而可黏貼標章的產品，則以有機商店等特殊通路，多集中於都市區，銷量有限。</p> <p>(四) 目前，農產品產銷履歷之制度規劃與法規命令已大致齊備，為集中施政資源以有效推展產銷履歷認驗證制度，本會漁業署配合前述 3 項原則優先推展，逐步推動與國際接軌之農產品產銷履歷制度，以保障消費者食的安全及有利農產品外銷。故外銷部分，凡依據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管理辦法取得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證書且完成歐盟登錄養殖場符合性評鑑作業，即可登錄在輸歐盟漁產</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品養殖場名單中；內銷部分，將配合「精緻農業健康卓越方案」辦理水產精品展售促銷，積極開拓通過產銷履歷驗證者之國內通路。</p> <p>(五) 未來，本會漁業署將依產業與市場需求持續推展，加強漁民教育訓練及消費者宣導教育，以提高產品附加價值，營造產品合理價差，拓展通路，並逐步建立與國際接軌之可追溯性制度，提升產銷履歷農產品在國際市場之接受度。</p>
(五十一)	<p>鑑於黑機關遲遲未能法制化，立法院近幾年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均曾決議行政院應積極檢討相關尚未法制化組織定位問題。政府精省後由農委會接管尚未法制化機關計有：林務局及所屬、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家畜衛生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以及多家改良場、漁業署臺灣區漁業廣播電臺等單位。以上未法制機關，卻遲遲未見行政部門研擬組織條例草案送請立院審議，有違立法院決議。故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最遲應於民國 101 年完成所有黑機關之法制化程序，避免繼續違法編列預算，有失政府威信。</p>	<p>本會漁業署漁業廣播電台、七區農業改良場（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臺南區農業改良場、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臺東區農業改良場）、茶業改良場、種苗改良繁殖場等精省改隸本會之機關（構），均已完成法制化作業，其餘機關法制化辦理情形敘明如下：</p> <p>(一) 林務局及所屬：本會森林及自然保育署組織法草案，前經行政院於 97 年 2 月 1 日以院授研綜字第 0972260098 號函送立法院審議，嗣配合本次行政院組織調整，本會林務局業務將全數移入環境資源部辦理，並改制為「環境資源部森林及保育署」，有關「環境資源部森林及保育署組織法」草案經行政院函送立法院審查，爰上開本會森林及自然保育署組織法草案，業經立法院 100 年 3 月 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00700626 號函同意撤回。</p> <p>(二) 7 個試驗研究機構：本會農業試驗所、林業試驗所、畜產試驗所、獸醫試驗所、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之組織法草案，前經行政院於 98 年 6 月 22 日以院授研綜字第 0982260838 號函送立法院審議，嗣配合本次行政院組織調整，農業部農業試驗所、水產試驗所、畜產試驗所、獸醫試驗所、農業藥物藥毒試驗所、以及環境資源部森林及自然保育試驗所、生物多樣性研究所</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之組織法草案，經行政院函送立法院審查，爰本會上開 7 個試驗研究機構組織法草案，業經立法院 100 年 3 月 7 日台立院議字第 1000700624 及 1000700626 號函同意撤回。</p>
(五十九)	<p>基於台灣西部沿海地區地勢低窪，加上民眾超抽地下水，導致地層下陷，且有多處排水不良等問題。鑑於雲林縣沿海包括麥寮鄉、台西鄉、口湖鄉及四湖鄉，長期多以養殖業為生，且因嚴重超抽地下水，已遭經濟部水利署公告為嚴重地層下陷區域。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體恤沿海地區漁民生活艱困，應儘速協調相關單位召開跨部會會議，研討可行措施，依法將易淹水養殖用地納入平地造林計畫，完善政府對農民照顧之決心。</p>	<p>(一) 本會漁業署已將雲林縣口湖鄉納入「加速辦理地層下陷區排水環境改善示範計畫」，以 98~100 年 3 年之期程，進行該區域產業調整及排水路整建等工作，期能達環境再生並營造國土永續之水環境。</p> <p>(二) 本會漁業署及林務局為依決議將養殖用地納入平地造林計畫，已於 100 年 3 月 17 日邀集專家學者、內政部及縣市政府召開跨部會會議共同研商，經與會代表討論獲致共識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養殖用地造林須進行填土成本較高，民眾若有意參加平地造林計畫，執行機關應加強宣導並告知民眾必須負擔成本。 2. 養殖用地欲參加平地造林計畫者，可依「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28 條規定，逕向土地所在地直轄市或縣(市)政府申請變更為農牧用地。 3. 另請內政部協助修正「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將養殖用地容許使用項目增列林業使用。 <p>(三) 本會已於 100 年 8 月 4 日以農授林務字第 1001741734 號函，請內政部確認是否將養殖用地之容許使用項目增訂林業使用，復經該部函復：「查本部於 100 年 5 月 13 日召開『研商修正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第 6 條第 3 項附表 1 規定會議』，依其會議紀錄第 3 案決議二，已討論通過將養殖用地增訂容許使用項目『(三) 林業使用』及其許可使用細目『造林、苗圃』，惟上開修正內容尚須完成法制程序，始得發布施行」。</p> <p>(四) 為符合適法性，俟「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修正發布後，再發布「平地造林直接給付及種苗配撥實施要點」修正規定，以增加</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平地造林計畫之獎勵適用範圍。
(六十)	<p>嘉義、雲林是傳統農業縣，由於國家資源分配長期以來重北輕南，重都會輕農村，導致嘉義、雲林淪為經濟弱勢地區，人口老化外移嚴重。因應地制法修正通過縣市合併升格，嘉義、雲林兩縣共同提出農業直轄概念爭取升格失利，更讓貧窮落後的農業縣永無翻身機會。為符合社會公平正義，避免因五都升格導致城鄉發展及貧富差距擴大，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比照離島及東部建設條例精神，研擬「雲嘉農業特區方案」，以提升台灣農業競爭力，也讓優質的農業技術根留台灣，永續經營。</p>	<p>(一) 秉持「健康、效率、永續經營」的施政方針，本會已推動精緻農業、小地主大佃農及農村再生等政策，並與各農業縣市合作，依據地區產業特性與需求，因地制宜發展地區農業，從產業輔導(透過行政與年度計畫)、技術輔導(透過地區農業改良場)與經費投入等面向提供協助。例如：99年已推動稻米專區(1.4萬公頃)、花卉專區(386公頃)、有機農業專區(534公頃)、休閒農業區、農業科技園區等，逐步發揮群聚效應與競爭力。</p> <p>(二) 本會協助雲嘉地區完成縣級農地資源空間配置規劃計畫，於99年起推動鄉鎮層級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期藉由農地適宜性分析及產業需求，引導農業經營區位合理配置，集中資源輔導農業發展。</p> <p>(三) 劃設區域性農業特區宜考慮之相關課題： 1. 從資源投入與永續經營觀點：如劃設農業特區並投入更多施政資源，則農地使用管制強度亦應提高，允宜進行全面考量。 2. 從產業發展與區域均衡觀點：若對特定縣市區域制定專法或劃設農業專區，恐引起其他重要農業縣之援引或資源分配爭議。 3. 從經費運用實務觀點：如另專編經費支應專區發展，在政府財政困難時，可能排擠該區及其他地區之農業預算。</p> <p>(四) 本會正進行「區域性農業發展方向與策略之研究」，99年8月委託學者研擬北北基宜、桃竹苗、中彰投、雲嘉南、高屏、花東及澎金馬等七個經濟發展區之農業發展策略與措施，以做為本會對各區域農業施政之參考。</p>
(六十六)	<p>經濟發展使城鄉發展差距加大，傳統農業地區需要受到政府更多的重視，高屏、雲嘉南、中彰投、花東等均為傳統重要農業地區，因此政府不應只關心特定地區，應該對所有重要農業地區一體關注。建議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依照各</p>	<p>(一) 秉持「健康、效率、永續經營」的施政方針，本會已推動精緻農業、小地主大佃農及農村再生等政策，與各農業縣市合作，依據地區產業特性與需求，因地制宜發展地區農業，從產業輔導(透過行政與年度計畫)、技術輔</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地區農業發展特色，研擬「重要農業特區發展方案」，優先編列預算支持，以協助重要農業地區的加速發展，提升台灣農業競爭力，讓農業能夠永續經營。	<p>導(透過地區農業改良場)與經費投入等面向提供協助。</p> <p>(二)從經費運用之實務而言，政府向來重視重要農業縣市之農業發展，並應地方發展需要設置生產專區、農業科技園區或休閒農業區，提供專案經費協助。</p> <p>(三)本會正進行「區域性農業發展方向與策略之研究」，99年8月委託學者研擬北北基宜、桃竹苗、中彰投、雲嘉南、高屏、花東及澎金馬等七個經濟發展區之農業發展策略與措施，以做為本會對各區域農業施政之參考。</p>
<p>漁業署及所屬</p> <p>(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100年度編列歲出39億2,977萬7,000元，扣除人事費3億4,889萬餘元，其「獎補助費」高達26億1,010萬，占該署預算經費約六成五左右。鑑於該署諸多獎補助計畫流於形式，並無助於實際改善基層漁民生活，恐有流於浮濫補助之嫌，故凍結該項獎補助費五分之一，俟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報告相關支用情形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p>本項決議已於100年2月25日以農授漁字第1001364020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並經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於100年4月21日召開第7屆第7會期第9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通過，決議准予動支。</p>
<p>(二)鑑於我國沿海地區參與漁業勞動力不足，漁民多聘請大陸漁工以為協助，然近年來大陸沿海地區漁工薪資調漲甚多，我國漁民申請聘用大陸漁工困難度增加許多。為解決大陸漁工不足問題並增加大陸漁工來臺管道，特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儘速研議並與大陸方面相關單位協商，讓大陸地區之內陸漁工來臺上船工作。</p>	<p>本會漁業署已透過「兩岸漁船船員勞務合作協議」聯繫機制多次向陸方建議，並於第3次工作會報獲陸方回應，已於100年5月26日同意開放大陸經營公司可跨省招募船員，及內陸省分船員可外派至我國漁船工作。</p>
<p>(三)鑑於我國大陸漁工人數眾多，惟接送漁工來台工作及返回大陸之接駁船卻非常稀少，導致僱用漁工之漁船主極度不便，為增加大陸漁工來臺管道並考量大陸漁工安全問題，特要求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儘速研議讓大陸漁工循小三通模式來臺。</p>	<p>(一)本會已於100年2月1日公告「臺灣地區漁船船主僱用大陸地區漁船船員搭乘直航客船往返大陸地區試辦措施」，大陸船員經許可僱用後，持來台許可證，即可搭乘兩岸直航客船往返大陸地區。</p> <p>(二)截至100年12月31日止，搭乘兩岸直航客船來臺大陸船員計3,191名，送返船員計4,057名。</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四)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100 年度歲出預算編列 39 億 2,977 萬 7,000 元，其中獎補助費金額龐鉅，100 年度補助金額高達 26 億 1,010 萬元，占歲出預算 66.42%；惟查漁業署近年來編列補助費金額龐鉅，其中委託公立大學辦理合作計畫，未依規定編列「委辦費」，而改以「獎補助費—對特種基金之補助」科目編列，委辦費與獎補助費歸類不當，易導致未依補(捐)助用途支用、或虛報、浮報或成效不佳等流弊，是以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應積極檢討該預算科目編列之適當性，並確實考核獎補助費之用途，以有效防杜各項流弊發生，俾免國家資源遭致不當使用。</p>	<p>(一) 本會漁業署 100 年度獎補助費法定預算數計 25.90 億元，其中漁船用油補貼及漁民漁船保險等補助經費計 21.13 億元，其餘為計畫型補助款計 4.77 億元，僅占漁業署全年度歲出預算約 12.44%。</p> <p>(二) 100 年度補助公立大學辦理產學合作計畫案，係依據農委會農業科技計畫產學合作實施要點，公開徵求構想書，經機關初選及專業委員審查後核定辦理，其研究成果亦透過技術移轉方式供業界使用。鑑於產學合作計畫係屬雙方合作性質，業者亦需提供配合經費，爰以補助方式辦理較為妥適。</p> <p>(三) 本會漁業署各相關補助項目皆訂有作業辦法及補助標準，以利督導及考核，不致造成執行管理上的寬鬆及流弊等情事。</p>
<p>(五)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執行「強化養殖水產品產銷履歷管理機制」及「建立產銷履歷產品販售通路制度」等計畫，原預計民國 96 至 98 年度間輔導通過產銷履歷驗證戶數達 3,300 戶，惟因缺乏宣導及建立市場區隔等配套措施，申請輔導件數未達計畫預定目標而大幅調降目標為 522 戶，其消極怠惰，阻礙漁業升級及國際競爭力之提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應急起直追，訂定近年內輔導通過產銷履歷驗證戶數達 3,300 戶之目標和計畫，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專案報告，並備質詢。</p>	<p>本項決議已於 100 年 7 月 4 日以農授漁字第 1001341258 號函，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在案。</p>
<p>(六) 98 年度決算報告指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預算未達成率 12.47%，99 年度上半年結算結果，分配預算未達成率 26.93%，均顯示預算編列不切實際，執行績效不彰。為督促業務確實推動，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應逐季將預算執行情形，向立法院經濟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p>	<p>本會漁業署已分別以 100 年 4 月 18 日農漁字第 1001364030 字號函、100 年 7 月 20 日農授漁字第 1001364057 號函，以及 100 年 10 月 15 日農授漁字第 1001364102 號，向立法院提出第 1 季、第 2 季及第 3 季書面報告在案。</p>
<p>(七) 高雄、屏東、台南等地於莫拉克風災多因地層下陷蒙受水患之苦，惟漁業署 100 年度於振興經濟擴大公共建設特別預算之「加速辦理地層下陷區排水環境改善示範計畫」，僅編列 1 億</p>	<p>遵照辦理。</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次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內容	辦理情形
	<p>8,100 萬元預算辦理雲林、嘉義地區地層下陷改善防治事項，其餘高雄、屏東、台南等地地層下陷地區卻未有是類規劃。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協調水利署自 101 年度起，針對高雄、屏東、台南等地層下陷地區，檢討編列足額之排水環境改善預算，以防止災害造成人民生命財產之威脅。</p>	
(八)	<p>凡那比颱風重創屏東縣養殖漁業，造成全縣近 300 公頃漁塭淹沒，部分養殖漁業生產區，或無法取得養殖登記證之漁塭，部分無法請領天然災害救助金，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應比照莫拉克風災專案救助受損漁塭，減輕災民損失。</p>	<p>(一) 凡那比風災重創屏東養殖漁業，該地區符合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規定之受救助面積約 136 公頃 (1,562 萬元)。</p> <p>(二) 有鑑於部分非位於養殖漁業生產區，或未能取得養殖登記證的魚塭，卻無法請領天然災害救助金，本會爰依據立法院第 7 屆第 6 會期經濟委員會第 3 次全體委員會議決議，於 99 年 11 月 8 日農漁字第 099991005 號函請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比照莫拉克風災專案運用民間善款，對無登記證的魚塭發給救助，以減輕漁民損失。</p> <p>(三) 案經賑災基金會 99 年 12 月 7 日第 5 屆第 1 次臨時會議討論後予以保留，要求對於救助對象合法性及實際受災情形等事項審慎研議分析，惟因相關縣市政府無法確認未能請領天然災害救助金之養殖業者實際受災情形，且本會向賑災基金會提案之救助對象與該會要求不符，爰無法續向該會爭取民間善款。</p> <p>(四) 查「莫拉克颱風災後重建特別條例」係為因應莫拉克颱風之重大災情而訂定之特別法，本會依該條例第 5 條第 1 項規定提出災後重建計畫，其中「莫拉克風災產業輔導專案措施」係針對莫拉克風災不具備農業天然災害救助辦法規定資格之受災嚴重農漁民予以產業輔導，合先敘明。由於該條例並未適用於其他災害之受災農漁民。所建議事項未有相關法令配套，難以比照莫拉克風災處理，惟本會漁業署將持續請相關縣市政府輔導業者合法經營，使產業合理發展。</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九)	<p>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 100 年度於「漁業發展」之分支計畫「漁業多元化經營建設」項下，編列 2 億 3,700 萬元預算辦理「促進養殖漁業及環境和諧」業務，包括：開發水源、建設養殖用水供排系統、建設海上養殖所需公共設施等工作項目。鑑於雲嘉南地區乃長期地層下陷嚴重區域，農漁民過去因知識水平及環境因素，超收地下水導致地下水補注量與抽用量失衡產生地層下陷，引起排水不良、海水入侵、地下水鹽化等問題相繼出現，危害居住及農、漁業環境。故建議該項預算分配，應首重地層下陷嚴重區域，辦理公共設施，維護偏遠沿海地區之漁民權益。</p>	<p>(一) 有關本會漁業署辦理「促進養殖漁業及環境和諧」計畫，係為促進養殖漁業發展，提高海水養殖產量比率、維持產業國際競爭力及國內魚產品自給率，並兼顧水土資源之永續利用，以照顧漁民生活為目標。</p> <p>(二) 本計畫係以辦理輔導產業轉型海水養殖、規劃建設海水共同供水系統、利用既有排水路，進行整體規劃並建設養殖區海水進排水路系統及相關公共設施，以降低養殖漁業地下水使用量，歷年來均以地層下陷嚴重地區為重要實施地區。</p>
(十)	<p>依據審計部 98 年政府審計年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辦理台南市安平漁港舊港口重建計畫，未依原計畫以整體設計 1 次發包方式辦理，將工程分成 4 期，導致計畫完成期程嚴重落後；另外，漁業署補助雲林區漁會辦理麥寮六輕北堤漁貨批發市場及直銷中心興建計畫，因未詳實審核補助興建計畫，導致完工後長期閒置，復又未依規定核撥經費，致政府公帑遭不當移用，工程完工後未積極輔導，並督促妥善管理，任令設施閒置荒廢，無法發揮原定效益，變成蚊子館，該案經監察院提案糾正在案。上述二項缺失係因漁業署決策過程欠缺周詳考量所致，爰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往後辦理建設工程補助，宜有妥善規劃，必要時並應檢討有無人員失職，俾政府有限資源能更合理配置與有效運用。</p>	<p>(一) 有關「安平漁港舊港口重建計畫」，本會漁業署係依據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 89 年 7 月 10 日總(八九)字第 02971 號函審議結論，將「安平漁港舊港口重建工程計畫」納入年度漁港建設計畫內優先檢討調整經費辦理，惟漁港建設計畫經費需支應全國 225 處漁港維護改善，且每年經費平均約核編 10 至 13 億元，無法全數支應安平舊港口開口計畫需求，為避免排擠其他漁港建設經費需求，僅能由漁港建設中長程計畫內逐年編列經費辦理，故本計畫改採 4 期分階段辦理工程設計及發包工作，惟因預算編列方式與原規劃不同，致影響原訂計畫執行期程，該計畫第 4 期工程亦已於 98 年 8 月 24 日完成驗收，並已開放漁船通行，未來當再妥善規劃各漁港建設優先性，合理有效運用相關經費。</p> <p>(二) 有關「麥寮六輕北堤漁貨批發市場及直銷中心」，經檢討已廢續辦理閒置設施活化。該中心於 100 年 9 月 9 日經雲林區漁會整修完竣，作為「麥寮特定漁業產銷班」之漁具倉庫，並進駐放置網具、開放整補，以及提供會議講習之利用。案經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p>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及所屬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會會同本會漁業署現勘訪查，已無閒置空間低度利用之情形，並符合閒置公共設施之活化標準，同意解除列管在案。至於後續使用狀況及管理維護，基於漁政主管及輔導權責，本會漁業署仍將持續督導辦理。
(十一)	嘉義縣布袋第三漁港已於民國 98 年 10 月 22 日啟用並開放漁民進駐使用，惟港區設備投資不足，後續建設如製冰廠、加油站及假日漁市估計共需新台幣 1 億 5,000 萬元之譜。因縣府財政短絀無力支應龐大經費，爰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研議補助布袋第三漁港相關設施經費，以利公共設施之完整性並提升該港之使用率。	<p>(一) 為便利漁民作業，本會漁業署於 98 年度及 99 年度補助嘉義縣政府辦理布袋第三漁港整網場、卸魚機等相關公共設施建設，至製冰廠、加油站及假日漁市等係屬漁港法所規定之漁港一般設施，依法應由漁會或投資人投資建設。</p> <p>(二) 假日魚市部分，經本會漁業署與嘉義縣政府於 99 年 3 月 10 日會商，達成可利用該魚市場部分空間，朝觀光休閒發展之共識，本會漁業署已補助嘉義縣政府，就利用部分港內泊區設置箱網釣魚區及結合原有魚市場部分空間，設置為休閒漁業區一案，進行促參可行性評估。該府已於 100 年 7 月 1 日完成可行性評估，其中建議該港區假日魚市不宜以促參進行開發，至有關魚市場結合箱網蓄養部分尚屬可行，惟涉及漁港法限制及港域航道劃設等問題，後續仍應由嘉義縣政府本主管機關權責研議辦理。</p> <p>(三) 另有關儲油槽、儲冰槽等設施，本會漁業署將俟嘉義縣政府確立經營主體後，再視漁港實際進駐漁民（船）數量，依補助基準提供必要協助。</p>

行政院農業委員
重大計畫預算執
中華民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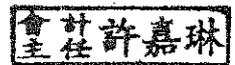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本期執行數				累計執行數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賸餘數	合計
國土保育計畫	620,000	620,000	150,429	-	150,429	107,019	43,410	-	150,429	450,901	43,410	125,689	620,000

會漁業署及所屬
行績 效 分 析 表
100 年 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執行數占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9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計畫執行進度				總計畫實際執行進度未達預定進度之原因及其改善措施	總計畫目標達成情形
本期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執行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預定		實際			
本期實現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應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本期賸餘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累計實現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應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累計賸餘數占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百分比%	合計		總累計%	年累計%	總累計%	年累計%		
71.14%	28.86%	0.00%	100.00%	72.73%	7.00%	20.27%	100.00%	100.00%	100.00%	82.12%	82.12%	<p>本計畫落後原因主要係「塹豐養殖區海水統籌供應系統管線埋設工程(二)」前因莫拉克風災後，需進行魚塹填砂工程進行復養重建工作，重車出入需行駛工區重要幹道，故與工區內埋管作業衝突而辦理停工，已於99年5月28日復工，且該工程於100年底因漁塹主抗議道路無法通行，大型機具無法施工，並需興設1座水管橋，故導致工程進度稍有落後，目前已完成第二次變更設計，工期將展延至101年3月底，變更後追加工程經費為2億1,094萬元，將加強督促屏東縣政府積極辦理。</p> <p>本計畫之「塹豐養殖區海水統籌供應系統管線埋設工程(一)」，已於7月25日辦理初驗，8月22日辦理正試驗收通過，目前正由屏東縣政府已完成結算；另「塹豐養殖區海水統籌供應系統管線工程(二)」將展延工期至明(101)年3月，將督促屏東縣政府於期限內完成。</p>		

主辦會計人員：許嘉琳



機關長官：沙志一

